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翁耀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惠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静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存在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市场竞争风险、收购整合的风险、商誉减值的风险、经营管理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细内容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九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的“（四）未来面对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0769064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华东重机	指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集团公司、华重集团	指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振杰投资	指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杰盛投资	指	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吊具公司	指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北部湾重工	指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钦州北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华东有限	指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华科投资	指	无锡华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诚栋不锈钢	指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弥益实业	指	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
华商通	指	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华东铸诚	指	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
华东汇通	指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唯易环球	指	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润星科技、广东润星	指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劳尔制造	指	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劳尔销售	指	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华东重机	股票代码	00268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东重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XI HUADONG HEAVY MACHINE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DH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翁耀根		
注册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 508 号华发传感大厦 B 座 24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31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 508 号华发传感大厦 B 座 24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131		
公司网址	www.hdhm.com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dh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惠岭	徐大鹏
联系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 508 号华发传感大厦 B 座 24 楼	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 508 号华发传感大厦 B 座 24 楼
电话	0510-85627789	0510-85627789
传真	0510-85625595	0510-85625595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dhm.com	securities@hdh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法务证券部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200755862928J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3-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卉、崔佳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高新区高浪东路 19 号 15 层	宋卓、吴春玲	2016 年 3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外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9 层	张宇辰、武腾飞、赵鑫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5,001,881,612.76	2,140,218,732.93	133.71%	1,536,458,47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932,271.39	29,717,901.38	343.95%	21,910,76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9,957,788.02	28,459,923.06	286.36%	21,223,07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4,528,887.69	170,765,752.86	-249.05%	-153,574,70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01	0.0445	282.25%	0.03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01	0.0445	282.25%	0.03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7%	1.85%	4.32%	2.7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5,900,720,713.22	1,895,537,539.33	211.30%	1,193,262,50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46,119,783.88	1,307,363,700.35	232.43%	813,770,448.3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4,150,953.84	1,043,259,596.41	1,213,402,791.51	1,851,068,27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5,944.82	13,797,634.47	4,208,422.85	108,420,26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1,508.73	13,298,726.01	-5,908,155.68	98,205,70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68,635.19	18,731,615.17	-52,049,027.64	-116,342,840.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80,655.03	-69,687.62	8,24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5,562.81	1,468,100.00	526,00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55,287.0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6,7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2,877.66	97,500.43	13,847.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5,621.67	228,000.72	122,803.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4,277.55	9,933.77	-5,698.35	
合计	21,974,483.37	1,257,978.32	687,686.2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一直秉承“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以质取信，以诚致远”的经营理念，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市场拓展和管理创新。2017年，公司主动顺应宏观经济环境和市场的变化，努力调整公司产业结构布局，落实智能制造战略。公司当前的主营业务形成了以“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和“高端智能数控机床”为主的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业务、以“不锈钢全产业链布局”为主的智慧供应链服务两大板块：

（一） 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板块

1、集装箱装卸设备

集装箱装卸设备制造业，是起重运输设备制造业的子行业，周期性与国家宏观经济周期密切相关，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国家固定资产和基础建设投资规模的影响。起重运输设备行业是我国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行业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涵盖产品众多，是专业性较强的技术、资金密集行业，行业集中度较高，行业低价竞争激烈。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离不开起重运输设备，各行各业的发展都需要采用大量多品种、高质量、高可靠性的起重运输机械。

公司集装箱装卸设备主要产品有岸桥、轨道吊、轮胎吊等集装箱装卸设备。主要应用于港口的集装箱船舶装卸作业、铁路集装箱装卸、集装箱堆场的堆存和拖车装卸作业以及叉车装箱等。

集装箱装卸设备属于机、电、一体化的高端成套设备，因产品之间差异较大，需要根据客户的特定需求进行个性化设计、定制，这就决定了公司的生产必须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销售部与客户签订订单或供货合同后，按合同要求向生产部传递生产计划单。生产部根据合同期及各车间生产安排情况与技术研发部共同编制生产进度计划，分工实施；研发部根据购货方的技术要求进行产品设计；采购部按采购清单协调仓库备货；生产部和项目部根据生产进度要求协调各部门保证产品及时生产、组装、调试、验收并最终取证交付后确认收入。

2、高端数控机床

数控机床作为“工业之母”，是一个国家制造业水平高低的象征，能较好地解决复杂、精密、小批量、多品种的零件加工问题，代表着现代机床控制技术的发展方向。从我国数控机床市场看，受益于我国消费电子、汽车、新能源、电力设备、工程机械、自动化等行业快速发展，对机床市场尤其是数控机床产生了巨大需求，数控机床行业成长迅猛。随着我国数控机床由于技术发展以及下游市场逐渐复苏等原因，我国从2002年机床消费额上升至第一位，且保持至今，核心制造领域的中高端设备主要依赖进口，对高精、高速、高效、智能型中高端需求将明显增加，加快发展高端装备是我国现实迫切的需求。

近年来，随着工业4.0及中国制造2025等概念的持续推进，中国工业机器人产业得到了较好的发展。国家提出的总体目标是：到2020年将我国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培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导产业，建立完善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体系，产业销售收入超过3万亿元，我国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将迎来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2017年9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润星科技 100%股权，快速进入高端数控机床行业。润星科技是专业从事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智能装备制造业中高端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等研发、应用及服务。润星科技在市场占有率、技术研发、客户资源和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是我国华南地区规模较大的中高端数控机床整机制造商之一，在消费电子细分领域优势突出，其研发生产的高速钻攻加工中心在技术水平、产销规模、服务能力等方面可与国际领先企业竞争，获得消费电子金属结构件龙头企业高度认可。

润星科技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生产管理模式，生产部根据上一年度经营状况、实际产能、年度市场销售预测等数据制定年度生产计划，根据业务订单及月度备库计划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按照月度计划分解成周计划，并严格按照

ISO14001:2004、ISO9001:2008管理体系的标准组织生产，并可根据部分客户对产品技术性能的差异化需求进行定制开发与生产，并全程跟踪协调质量管理、设备保障、完工进度，经客户验收交付后确认收入。

（二） 不锈钢全产业链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无锡地区不锈钢物流集散地的区位、渠道、信息等优势，持续拓展不锈钢及原辅材料的现货贸易、钢铁电商平台、加工与仓储三大业务，协同并进，相互助推，积极探索多种盈利模式，进一步打造具有专业化、信息化和智慧化特色的供应链服务板块。

（三） 业绩驱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188.16万元，同比增长133.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193.23万元，同比增长343.95%。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1）受政府层面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及深化，钢铁产业去产能力度进一步加码，公司自身在区位、资金、资源、信息四大优势的共同作用下，公司不锈钢板块业务运行得到长足发展；（2）公司调整产业结构布局，落实智能制造战略，于2017年9月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获得润星科技100%股权，合并主体变化所带来的新增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业务业绩增加所致。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同一控制合并新增子公司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报告期完成非同一控制合并新增子公司导致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报告期完成非同一控制合并新增子公司导致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报告期完成非同一控制合并新增子公司导致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强大的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始终秉持以研发为龙头、以创新带动市场的发展理念，一直站在科技前沿，开拓创新，形成持续创新机制，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近年来，公司累计已获授权有效专利83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57项、发明专利13项、外观设计专利13项。

报告期内，润星科技自主研发的第一代HSR0700工业机器人投入市场，“CNC设备+机器人”多工序自动化集成方案实现了完全自动化、无人化作业，生产效率大幅提高，智能制造迈入新高度。

2、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和售后服务体系，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与行业口碑，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的注册商标“恒威”被评为中国驰名商标和江苏省著名商标；注册商标“润星”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注册商标“华东重机”被评为江苏省著名商标；公司生产的“恒威牌轨道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被认定为“江苏省名牌产品”；2017年荣获“无锡市百强民营企业”、“江苏省文明单位”称号。

全资子公司润星科技是专业从事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系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认定的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智能制造领域骨干企业，其拥有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科技创新能力，多项科技转换成果认定，多项知识产权获得了市政府、省科技厅、行业协会的认可与嘉奖。

3、售后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维修经验丰富、人员素质较高的售后服务队伍，一直以来始终将客户需求作为企业发展的源动力，实现了售前、售中、售后的全周期服务。售后服务部执行“当日接单、当日处理，返修优先”的原则，及时反馈客户意见；开通了400维修服务热线，及时获取客户信息；严格执行自查制度，对各办事处及驻厂点进行周期性检查，不断地到各个作业工位检查工作情况，发现异常，及时处理和协调。通过把控售后服务能力，一方面及时处理产品所发生的问题，维护客户关系；另一方面将产品发生的问题进行有效记录，并反馈给生产部、研发部以改进并提高公司产品工艺与质量。

4、天然的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长三角和珠三角两个经济发达地区，该区域为国家制造业聚集区，工业配套完善，交通便利，为公司提供了便利的采购和配套及市场拓展条件，形成了从采购到加工，从生产到销售的完整链条，为公司的配套生产提供了完备的产业链支撑。无锡地区已成为我国重要的不锈钢加工、交易、物流中心，良好的运输条件及接近最终市场，使无锡已成为中国最重要的不锈钢集散和加工中心，当地不锈钢产品的交易量占据我国不锈钢流通量的三分之一左右，在全国范围内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为公司拓展不锈钢全产业链供应服务提供了良好的市场空间。

5、人才和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职责明确，管理经验丰富，能力突出的管理团队，主要管理人员拥有深厚的行业背景和多年的实践经验，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多年来，公司注重管理实践和时效，不断完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持续进行内部流程优化和改进，利用信息化手段细化、量化管理过程，提高生产效率及管理水平，增强抗风险能力，使得公司在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中保持着良好的增长态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17年，国民经济稳中向好，经济活力、动力和潜力不断释放，稳定性、协调性与可持续性明显增强，实现了平稳健康发展。2017年是公司取得丰硕成果的一年，也是公司进入资本市场后的第一个五年的收官之年，也是第二个五年的规划的开局之年。面临新形势、新挑战，在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团队的正确决策和睿智管理下，公司全体员工锐意进取、勇于创新，把握经济新方向，践行发展新理念，谋划转型升级新格局。报告期内，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188.16万元，同比增长133.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193.23万元，同比增长343.95%。

(二) 公司经营回顾

1、围绕战略发展方向，持续推动战略实施

公司围绕“稳增长”、“高端化”、“智能化”的战略发展思路，积极调整公司产业结构布局，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润星科技 100%股权，快速进入高端数控机床行业，落实智能制造战略。

2、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技术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储备了较多的研发项目和研发人员。目前，公司已拥有有效专利83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57项、发明专利13项、外观设计专利13项。润星科技自主研发的第一代HSR0700工业机器人投入市场，“CNC设备+机器人”多工序自动化集成方案实现了完全自动化、无人化作业，生产效率大幅提高，智能制造迈入新高度；

3、优化集团管控，实现协同发展

深化集团管理构架和体制机制改革，形成管理构架科学合理、决策体系专业高效、目标实施权责分明、考核监督严格到位，适应集团多业并举和保证集团多业创利的运营体系。进一步推进信息、营销、技术、人才资源整合，完善子公司考核体系，加强对子公司业务的指导、支撑和监管，继续发挥母公司融资优势，推进集团综合授信，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支持和服务，实现优势互补，抱团取暖，协同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001,881,612.76	100%	2,140,218,732.93	100%	133.71%
分行业					
高端装备制造	953,265,768.71	19.06%	305,884,988.79	14.29%	211.64%

不锈钢全产业智慧供应链服务	4,048,615,844.05	80.94%	1,834,333,744.14	85.71%	120.71%
分产品					
集装箱装卸设备	572,179,030.93	11.44%	305,884,988.79	14.29%	87.06%
CNC 数控机床	381,086,737.78	7.62%			100.00%
不锈钢钢卷	3,051,884,522.55	61.01%	1,412,516,286.63	66.00%	116.06%
不锈钢炉料	622,619,667.73	12.45%	421,817,457.51	19.71%	47.60%
普碳钢	374,111,653.77	7.48%			100.00%
分地区					
国内销售	4,873,934,611.36	97.44%	1,937,172,879.99	90.51%	151.60%
国外销售	127,947,001.40	2.56%	203,045,852.94	9.49%	-36.9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高端装备制造	953,265,768.71	668,124,610.09	29.91%	211.64%	197.17%	3.41%
不锈钢全产业智慧供应链服务	4,048,615,844.05	3,921,087,564.20	3.15%	120.71%	123.85%	-1.36%
分产品						
集装箱装卸设备	572,179,030.93	470,151,972.68	17.83%	87.06%	109.11%	-8.67%
CNC 数控机床	381,086,737.78	197,972,637.41	48.05%	100.00%	100.00%	100.00%
不锈钢钢卷	3,051,884,522.55	2,985,276,453.20	2.18%	116.06%	121.41%	-2.36%
不锈钢炉料	622,619,667.73	575,085,422.03	7.63%	47.60%	42.58%	3.25%
普碳钢	374,111,653.77	360,725,688.97	3.58%	100.00%	100.00%	100.00%
分地区						
国内销售	4,873,934,611.36	4,486,483,708.92	7.95%	151.60%	145.58%	2.26%
国外销售	127,947,001.40	102,728,465.37	19.71%	-36.99%	-31.33%	-6.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集装箱装卸设备	销售量	台	69	38	81.58%
	生产量	台	69	38	81.58%
	库存量	台	2	2	0.00%
CNC 数控机床	销售量	台	2,463		100.00%
	生产量	台	1,970		100.00%
	库存量	台	3,147		100.00%
不锈钢钢卷	销售量	吨	302,918.06	177,548.02	70.61%
	生产量	吨			
	库存量	吨	3,436.25	5,913.61	-41.89%
普碳钢	销售量	吨	100,719.56		100.00%
	生产量	吨			
	库存量	吨	0		
不锈钢炉料	销售量	吨	644,347.98	534,346.58	20.59%
	生产量	吨			
	库存量	吨	45,655.77	112,896.21	-59.5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 集装箱装卸设备销量、产量69台，较上年同期增长81.58%，原因系上年末处于执行期项目本年度完成所致。
- (2) CNC数控机床销量、产量、库存同比增长100%，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新增子公司业务。
- (3) 不锈钢钢卷销量302,918.06吨，较上年同期增长70.61%；普碳钢销量100,719.56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00%，原因系报告期公司业务快速增长所致。
- (4) 不锈钢钢卷库存量3436.25吨，较上年同期下降41.89%；不锈钢炉料库存量45655.77吨，较上年同期下降59.56%，原因系上年末未执行合同在本年度完成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2017 年 3 月 23 日，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汕头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头港务集团”）在汕头港务集团签署了十八台轨道式集装箱龙门起重机订购合同，合同金额为 20,358 万元。并于2017年3月25日发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告”，截止2017年12月31日合同按照约定正常生产过程中。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高端装备制造	原材料	533,743,944.38	79.89%	172,381,339.48	76.67%	209.63%
高端装备制造	人工工资	9,623,871.50	1.44%	2,124,885.97	0.95%	352.91%
高端装备制造	制造费用	104,217,200.14	15.60%	49,367,671.90	21.96%	111.10%
高端装备制造	其他	20,539,594.07	3.07%	958,812.17	0.42%	2,042.19%
高端装备制造小计		668,124,610.09		224,832,709.52		
不锈钢全产业链智慧供应链服务	不锈钢钢卷、炉料等	3,921,087,564.20	100.00%	1,751,666,590.85	100.00%	123.85%
不锈钢全产业链智慧供应链服务小计		3,921,087,564.20		1,751,666,590.8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集装箱装卸设备	原材料	364,464,375.58	77.52%	172,381,339.48	76.67%	111.43%
集装箱装卸设备	人工工资	2,746,309.00	0.58%	2,124,885.97	0.95%	29.25%
集装箱装卸设备	制造费用	100,414,667.20	21.36%	49,367,671.90	21.96%	103.40%
集装箱装卸设备	其他	2,526,620.90	0.54%	958,812.17	0.42%	163.52%
集装箱装卸设备小计		470,151,972.68		224,832,709.52		
CNC 数控机床	原材料	169,279,568.80	85.51%			100.00%
CNC 数控机床	人工工资	6,877,562.50	3.47%			100.00%
CNC 数控机床	制造费用	3,802,532.94	1.92%			100.00%
CNC 数控机床	其他	18,012,973.17	9.10%			100.00%
CNC 数控机床小计		197,972,637.41				
不锈钢钢卷		2,985,276,453.20	76.13%	1,348,327,662.50	76.97%	121.41%
不锈钢炉料		575,085,422.03	14.67%	403,338,928.35	23.03%	42.58%
普碳钢		360,725,688.97	9.20%			100.00%
不锈钢全产业链智慧供应链服务小计		3,921,087,564.20		1,751,666,590.85		

计						
---	--	--	--	--	--	--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本公司于2017年9月完成收购润星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9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润星科技 100% 股权，快速进入高端数控机床行业。润星科技是专业从事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加工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智能装备制造行业中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等研发、应用及服务。润星科技在市场占有率、技术研发、客户资源和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是我国华南地区规模较大的中高端数控机床整机制造商之一，在消费电子细分领域优势突出，其研发生产的高速钻攻加工中心在技术水平、产销规模、服务能力等方面可与国际领先企业竞争，获得消费电子金属结构件龙头企业高度认可。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52,848,475.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0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97,283,954.61	9.94%
2	第二名	351,944,462.04	7.04%
3	第三名	317,336,664.18	6.34%
4	第四名	207,328,227.26	4.15%
5	第五名	178,955,167.08	3.58%
合计	--	1,552,848,475.17	31.0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812,740,022.6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1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28,795,860.56	40.41%
2	第二名	400,426,536.40	8.85%
3	第三名	250,707,702.32	5.54%
4	第四名	176,395,904.14	3.90%
5	第五名	156,414,019.19	3.45%
合计	--	2,812,740,022.61	62.1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0,237,303.95	45,345,652.99	54.89%	系业务快速增长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136,857,324.93	50,693,360.92	169.97%	系业务快速增长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	20,848,134.07	-5,610,629.97	471.58%	系报告期内储备外汇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团队主要从事集装箱装卸设备、高端数控机床方面的项目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储备了较多的研发项目和研发人员。目前，公司已拥有有效专利83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57项、发明专利13项、外观设计专利13项。润星科技自主研发的第一代HSR0700工业机器人投入市场，“CNC设备+机器人”多工序自动化集成方案实现了完全自动化、无人化作业，生产效率大幅提高，智能制造迈入新高度。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89	34	455.8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77%	12.45%	6.32%
研发投入金额（元）	36,084,131.83	10,663,249.74	238.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72%	0.50%	0.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0.72%，低于高新技术企业规定比例，原因系子公司为非高新技术企业无研发投入，剔除上述因素后2017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3.79%。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9,297,125.44	2,851,422,456.27	6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3,826,013.13	2,680,656,703.41	9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28,887.69	170,765,752.86	-24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7,798,355.09	2,354,241,714.19	-42.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6,271,084.86	2,575,037,183.47	-29.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472,729.77	-220,795,469.28	-103.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5,943,152.46	617,126,876.18	5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13,923.27	223,650,313.50	-52.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029,229.19	393,476,562.68	118.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68,111.11	351,474,116.57	-59.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249.05%，系报告期公司业务量快速增长，为新签订单储备库存支付货款及业务保证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03.12%，系报告期公司收购润星科技100%股权支付交易对方股权转让款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118.32%，系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增加短期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4,150,862.35	52,329,527.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19,321.44	9,796,578.16

固定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5,815,825.26	12,710,373.36
无形资产摊销	2,778,546.69	1,387,725.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327.41	314,82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70,714.51	69,687.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523.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767,080.30	-4,388,221.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08,313.34	-9,136,24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3,067.09	-1,416,815.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388.74	46,950.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364,987.93	-279,226,989.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5,865,409.98	129,202,900.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456,913.76	258,582,630.48
其他	1,304,444.88	492,82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28,887.69	170,765,752.8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0,233,023.87	489,264,912.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9,264,912.76	137,790,796.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68,111.11	351,474,116.57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97,137,102.88	11.81%	504,358,254.53	26.61%	-14.80%	
应收账款	965,477,519.49	16.36%	185,575,887.13	9.79%	6.57%	
存货	860,541,370.46	14.58%	487,802,734.03	25.73%	-11.15%	
投资性房地产	5,208,160.02	0.09%	5,679,250.02	0.30%	-0.21%	
长期股权投资	32,127,880.73	0.54%	42,241,230.97	2.23%	-1.69%	
固定资产	258,446,327.81	4.38%	155,765,598.66	8.22%	-3.84%	
在建工程	11,410,311.53	0.19%			0.19%	
短期借款	150,770,580.00	2.56%	13,986,420.00	0.74%	1.82%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904,079.01	票据和信用证保证金，票据和信用证未到期
固定资产	43,896,927.71	用于银行授信的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0,382,511.82	
应收票据	23,880,000.00	附有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6,121,605.00	应收票据质押授信
合计	161,185,123.54	

2017年5月5日，子公司广东润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签订2017年谢抵字第104号抵押合同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金额9,184.10万元，为担保广东润星在2017年5月5日至2022年5月4日期间向银行获取借款合同、银行承兑

协议等将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抵押给银行。抵押物为国有土地使用证、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号为粤（2016）东莞不动产权第0045770、0045771、0045772、0045773号，不动产抵押登记号为粤（2017）东莞不动产证明第0051112、0051113、0051111、0051114号。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数控机床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服务	收购	2,949,999.32	100.00%	发行股票	无	长期	高端数控机床	完成	0.00	339,314,243.71	否	2017年09月27日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2,949,999.32	--	--	--	--	--	--	0.00	339,314,243.71	--	--	--

			99,998.32							243.71			
(注：报告期内新增股权投资项目暂无预计收益；润星科技原股东承诺，润星科技在 2017-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25,000 万元，30,000 万元，36,000 万元)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年	IPO 发行股票	45,619	0	45,575.33	0	18,022.84	39.51%	43.66	合同尚未履行完成	0
2016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47,857.87	1,035.43	-36,956.91	0	12,382	25.87%	10,900.96	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	0
2017 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79,500	51,971.09	51,971.09	0	0	0.00%	27,528.91	收购润星科技 100% 股权支付交易对方的股权转让款	0
合计	--	172,976.87	53,006.52	134,503.33	0	30,404.84	17.58%	38,473.5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一)、IPO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为无锡市滨湖区胡埭工业园西拓区，根据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签署的《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 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等发生变更。公司引进了先进的管理模式，并优化了生产工艺流程，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管理，秉承着节约、合理及高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p>										

在保证实现募投项目设计生产能力的基础上，考虑到：（1）募投项目的区域机加工配套能力提升和完善；（2）本地区新成立了国家级的起重机检验检测中心；（3）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投入到软件无形资产投资、研究开发费用等综合因素，募投项目减少了加工设备、检测设备、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及研发费用等的支出，累计节余了募集资金 18,442.3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 419.54 万元）。2013 年 9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18,442.3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 419.5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成永久性流动资金。2、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对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行投入，截至 2012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已预先投入项目款计人民币 87,592,286.29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 87,592,286.29 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置换完毕，公司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共计人民币 173,584,963.23 元，已完成投资总额的 99.75%。3、公司超募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10,194.00 万元。2012 年 6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6,694.00 万元以偿还银行贷款，其中农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1,000.00 万元、中信银行无锡清扬路支行 2,800.00 万元、招商银行无锡城西支行 1,894.00 万元、中国银行无锡南长支行 1,00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上述贷款已全部偿还；2012 年 6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3,500.00 万元在广西钦州市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港迪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款全部支付完毕。4、2012 年 10 月 22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 2012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2 日止，不超过 12 个月。2013 年 9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 18,442.3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 419.54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9 月 26 日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此 3,000.00 万元也已转成永久性流动资金。（二）、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实际使用情况：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47,857.87 万元。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中 12,382 万元用于 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本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6 个月。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35,475.87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中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 35,475.87 万元已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2、公司将募投项目之“35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由原计划在公司位于无锡市滨湖区华苑路 12 号的老厂区通过改、扩建厂房以及采购设备来新建一个不锈钢加工中心方式，变更为通过承租无锡信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信德公司”）现有的不锈钢加工中心，即信德公司的 10341 m² 车间厂房、2150 m² 的办公楼以及分条机、中板机等不锈钢加工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方式实施，同时对原定的加工中心产能也调整为 33 万吨/年。本次变更已由公司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三）、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1、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79,500 万元。公司计划将募集资金用于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项目股权转让款。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部分股权转让款，剩余募集资金 27,528.84 万元为个人股东股权转让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税款。（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8.90 万元（含利息收入 5.24 万元）；存放于全资子公司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 11,199.06 万元（含利息收入 298.90 万元）；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专户中、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7623.23 万元（含利息收入 94.39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	否	35,425	17,402.16	0	17,358.49	99.75%	2013 年 08 月 31 日	1,128.28	否	否
2、转成永久性流动资金	是		18,022.84	0	18,022.84	100.00%			不适用	否
3、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	是	12,382	8,913.9	1,035.43	1,481.05	16.62%	2017 年 06 月 30 日	7.72	否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475.87	35,475.87	0	35,475.87	100.00%			不适用	否
5、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否	82,300	79,500	51,971.09	51,971.09	65.37%	2017 年 10 月 01 日	9,484.3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5,582.87	159,314.77	53,006.52	124,309.34	--	--	10,620.39	--	--
超募资金投向										
1、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否	3,500	3,500	0	3,500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6,694	6,694	0	6,694	10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0,194	10,194	0	10,194	--	--		--	--
合计	--	175,776.87	169,508.77	53,006.52	134,503.34	--	--	10,620.3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1、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严峻，机械制造业整体形势不容乐观，港口码头集装箱装卸机械市场需求增长放缓，募投资项目产能利用率不足；2、市场竞争激烈，为获取订单，公司调整投标策略，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3、为开拓国内外市场，公司销售费用有所增加，人员工资等费用增加亦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长。（二）、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所租赁厂房设备于 2016 年 12 月正式交付至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在运营期，整体产能逐步释放，承担的固定运营成本较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1、公司超募资金 10,194 万元；2、2012 年 6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6,694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其中农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1,000 万元、中信银行无锡清扬路支行 2,800 万元、招商银行无锡城西支行 1,894 万元、中国银行无锡南长支行 1,000 万元，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已全部偿还；3、2012 年 6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3,500 万元在广西钦州市与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港迪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投资已履行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33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2016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之“35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计划在公司位于无锡市滨湖区华苑路12号，变更为无锡市锡山区东北塘北环路（毗邻无锡东方钢材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33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2016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本次募投项目之“35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由原计划在公司位于无锡市滨湖区华苑路12号的老厂区通过改、扩建厂房以及采购设备来新建一个不锈钢加工中心方式，变更为通过承租无锡信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简称“信德公司”）现有的不锈钢加工中心，即信德公司的10341 m ² 车间厂房、2150 m ² 的办公楼以及分条机、中板机等不锈钢加工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方式实施，同时对原定的加工中心产能也进行相应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一）、105台轨道吊、24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依据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瑞岳华专审字[2012]1894号专项报告，截止2012年6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金额为8,759.23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8,759.23万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置换已完毕。（二）、发行股份及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依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7]01620038号专项鉴证报告，截止2017年12月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金额为20,000.00万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决定使用募集资金16,637.04万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截止2017年12月31日，置换已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05台轨道吊、24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2012年10月2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2012年10月23日至2013年10月22日止，不超过12个月。2013年9月1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使用节余募集资金18,442.38万元（包括利息收入419.54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13年9月26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此3,000万元也已转成永久性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05台轨道吊、24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公司引进了先进的管理模式，并优化了生产工艺流程，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管理，秉承着节约、合理及高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实现募投项目设计生产能力的基础上，考虑到（1）募投项目的区域机加工配套能力提升和完善；（2）本地区新成立了国家级的起重机检验检测中心；（3）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投入到软件无形资产投资、研究开发费用等综合因素，募投项目减少了加工设备、检测设备、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及研发费用等的支出，累计节余了募集资金18,442.38万元（包括利息收入419.54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专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8.90万元（含利息收入5.24万元）；存放于全资子公司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为11,199.06万元（含利息收入298.90万元）；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无锡分行专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7623.23 万元（含利息收入 94.39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	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	17,402.16	0	17,358.49	99.75%	2013 年 08 月 31 日	1,128.28	否	否
2、转成永久性流动资金	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	18,022.84	0	18,022.84	100.00%			否	否
3、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	35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8,913.9	1,035.43	1,481.05	16.62%	2017 年 06 月 30 日	7.72	否	否
合计	--	44,338.9	1,035.43	36,862.38	--	--	1,136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1、公司引进了先进的管理模式，并优化了生产工艺流程，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严格管理，秉承着节约、合理及高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实现募投项目设计生产能力的基础上，考虑到（1）募投项目的区域机加工配套能力提升和完善；（2）本地区新成立了国家级的起重机检验检测中心；（3）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投入到软件无形资产投资、研究开发费用等综合因素，募投项目减少了加工设备、检测设备、软件等无形资产以及研发费用等的支出，累计节余了募集资金 18,442.38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 419.54 万元）。2、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计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已于 2013 年 9 月 11 日出具《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上述议案经 2013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3 年 9 月 27 日进行了公告。3、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 18,442.38 万元已全部转成永久性流动资金。（二）、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1、承租标的原所属公司无锡信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无锡市北环路，毗邻我国知</p>								

	<p>名的不锈钢市场——无锡东方钢材城。该不锈钢市场集散地资源丰富，不锈钢采购渠道及客户渠道的开发较为便捷、不锈钢市场信息的采集和分析较为及时，有利于为公司募投项目的投产及发展创造良好条件。2、公司募投项目原实施地点为公司位于华苑路 12 号厂房，该地距无锡东方钢材城等不锈钢市场集散地路程较远，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后，将有助于缩减运输时间及成本，便利客户采购，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不锈钢加工中心的生产效率创造了良好空间。</p> <p>3、公司原募投项目拟通过改、扩建厂房以及采购设备方式新建一个不锈钢加工中心，前期建设投资等相关固定资产投入较大，本次通过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即通过承租信德公司现有不锈钢加工中心的部分土地、房屋、设备及相关附属设施的方式开展公司不锈钢加工业务，前期投入规模相对较小，且租金分期投入周期长，进一步提升了项目实施的灵活性，降低了项目实施风险。4、公司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后，不锈钢加工中心将与公司所属主营不锈钢贸易的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以及公司主营不锈钢电子商务及信息资讯服务平台的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同在无锡东方钢材城区域附近办公，公司不锈钢加工、贸易、电子商务等相关业务都将集中在一起，既有利于不锈钢相关业务的衔接，也有利于提升公司不锈钢板块的管理效率，为公司不锈钢业务的协同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本次变更已由公司 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经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一)、105 台轨道吊、24 台岸桥产能扩建项目：1、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严峻，机械制造业整体形势不容乐观，港口码头集装箱装卸机械市场需求增长放缓，募投项目产能利用率不足；2、市场竞争激烈，为获取订单，公司调整投标策略，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3、为开拓国内外市场，公司销售费用有所增加，人员工资等费用增加亦导致管理费用有所增长。(二)、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33 万吨/年不锈钢加工中心项目”所租赁厂房设备于 2016 年 12 月正式交付至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处在运营期，整体产能逐步释放，承担的固定运营成本较高。</p>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起重机械产品的销售、售后及技术研发、咨询		2,434,772.96	1,995,184.65	1,279,764.00	-1,189,415.16	-1,248,497.55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化工产品、生鲜食用农产品、包装种子、化肥、金属及金属矿、贵金属的销售；仓储服务等	100,000,000.00	143,634,190.65	113,447,007.43	250,458,008.85	4,413,624.67	3,310,218.50
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金属材料的压延加工	128,000,000.00	236,973,699.12	131,722,805.97	1,212,071,636.32	1,503,223.55	1,127,904.30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从事数控机床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服务	75,000,000.00	1,571,249,688.61	807,151,881.43	381,086,737.78	101,062,622.04	94,843,863.95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建筑装饰材料等的销售	20,400,000.00	248,016,647.40	110,055,040.17	2,390,162,115.98	52,181,515.84	38,842,789.36
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业投资、金属制品、矿产品等的销售	20,000,000.00	128,444,140.66	37,024,497.97	622,619,667.73	21,594,313.18	16,012,644.6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快速进入高端数控机床行业。润星科技是专业从事自动化、智能化精密加工设

		<p>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专注于智能装备制造业中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等研发、应用及服务。润星科技在市场占有率、技术研发、客户资源和产品质量等方面具有显著优势，是我国华南地区规模较大的中高端数控机床整机制造商之一，在消费电子细分领域优势突出，其研发生产的高速钻攻加工中心在技术水平、产销规模、服务能力等方面可与国际领先企业竞争，获得消费电子金属结构件龙头企业高度认可。</p>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与趋势

2017 年是我国进入经济新常态的第五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在世界经济贸易强劲复苏的背景之下，我国经济形势好于预期。展望2018 年，世界经济持续复苏基本面没有改变，从国内看，进入新时代，面对新矛盾，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继续深化，2018年GDP 有望实现6.6% 的增长。长期来看，《中国制造2025》是国家制造强国战略的行动纲领，其中高档数控机床、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等近几年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技术上的逐渐追赶加之冠绝全球的生产组织能力，看好中国先进制造的长期发展趋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党的十九大提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国经济发展进入了攻关期。基于中国经济发展的时代背景，并结合自身实际条件，2018年，公司仍将“稳增长”、“高端化”、“智能化”、“B2B”和“资本运作”列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关键词。公司将继续保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中国制造 2025，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以信息化、智能化为抓手，创新发展模式；抢抓机遇，全面提升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持续推进产品、技术、质量与服务进步，提升竞争力，全力以赴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

（三）2018年度经营计划

1、立足高端装备智能制造，推动业务升级

在装备制造领域，公司将在保持现有客户群体的基础上，继续加大产品营销以及品牌推广的力度，提升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市场份额，并重点拓展新的下游应用领域。

围绕“智能制造”的发展方向，在现有研发团队的基础上继续加大投入，提升CNC的自动化和智能化，重视产品的系统化集成和行业应用，支持业务模式从设备制造向系统解决方案提供的逐步升级，年内争取完成一到两个有影响力的系统性示范工程。密切关注智能制造领域的技术发展方向，通过自主研发或收购兼并，实现某项关键部件和分系统的产业化应用，降低核心部件的外部依赖，提升公司“核心部件—整机—解决方案”的综合竞争力。

2、完善业务布局、继续发展智慧供应链产业

在公司高端制造主业的基础上，以不锈钢为主的全产业供应链服务已完成了不锈钢现货贸易、钢铁电商平台、加工与仓储为一体的全方位战略布局，收入利润规模有望继续高速增长，未来将持续整合上下游资源，打造以大数据为基础、依托于互联

网、综合电商交易平台、信息化物流、供应链服务为一体的业务体系，在上市公司层面形成以智能制造为核心、智慧供应链为支撑的业务布局。

3、加强人力资源建设，激发企业持久活力

人力资源是企业最重要、最宝贵的资源，公司将持续加强管理团队和后备人才队伍建设，建立技术、管理、业务等后备人才库，有针对性做好骨干人员的职业规划和培养工作；对公司的功能结构和组织模式进行整体性的创新，构建高低层次搭配体系结构，使不同类型的人才得到最合理的应用；全面建立以KPI为核心的绩效考核体系，激发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

4、优化集团化管理体系，发挥整合协同效应

为了更好发挥业务板块间的协同性，最终形成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高效协同的发展格局，公司将着力优化集团化管理体系，在保持子公司现有业务特色和自主经营的同时，将其纳入统一的集团化管理平台，完善现有的组织架构和运营模式，充分激发企业的活力，提高整体运营效率。同时，强化子公司的内部管理与规范运作，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和内控措施，引导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继续发挥母公司融资优势，推进集团综合授信，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支持和服务，实现优势互补，抱团取暖，协同发展。

5、加快投资并购步伐，创新市值管理方法

为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公司将按照既定的经营方针和投资战略，积极寻求优秀的投资标的，加快投资并购步伐，增强外延式发展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将以投资并购为契机，在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基础上，制定市值管理战略，积极探索和创新市值管理方式，强化与资本市场的沟通，提高投资者服务水平，实现公司在资本市场价值最大化。

（四） 未来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密切相关，并在一定程度上受国家对其下游应用行业相关政策的影响，周期性特征不显著，宏观经济政策变化及经济增长放缓，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将不断调整和完善产业布局，丰富产品结构，增强抵御系统性风险的能力。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大多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状态，国内主要制造厂商在不同的细分市场和销售区域拥有各自的竞争优势。随着竞争对手的发展，如果公司无法有效提升自身竞争实力，快速适应行业发展趋势和瞬息万变的市场环境，巩固其在行业中的优势竞争地位，则可能出现盈利能力减弱的风险。公司将继续推进产品结构调整、产品与制造升级，积极落实智能制造战略，通过推动高端装备智能制造业务等产能和盈利空间释放，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3、收购整合风险

公司2017年9月完成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将在发展战略、组织建设、企业文化、客户资源、技术创新等各个方面与润星科技发挥协同效应、共同发展。如公司没有同步建立起有助于实现收购整合目标的管理体系，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有一定的影响。公司将在保证润星科技运营独立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双方优势互补，资源整合，并在技术研发、市场推广、资本与平台运作等多个重要方面实现更充分的合作，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4、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形成的商誉为22.45亿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要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润星科技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将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利用与润星科技在技术、人员、市场、资金等方面的互补性进行资源整合，通过充分发挥协同效应，保持并增强润星科技的竞争力，尽可能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5、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持续发展，资产规模、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大，经营地域进一步拓展，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and 更新的挑战，公司将面临经营决策、运作实施和风险控制等多维度管理难题。如果公司不能适应规模快速扩张，及时调整和完善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实现管理升级，将可能影响公司市场竞争力，面临管理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人才的培养、引进和储备，建立有效的考核与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的技术和管理人才；同时大力推进精益生产、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打造一个团结协作、充满活力的经营队伍，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1月1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下一公告日以及复牌时间
2017年02月13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进展情况
2017年02月28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新规对于重组的影响
2017年03月09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募集资金方面新规对重组的影响
2017年03月3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标的是否确定
2017年04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何时复牌,重组进展,一季报披露
2017年05月0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停牌原因、复牌时间、相关公告查询方式
2017年06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进程
2017年06月0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情况,重组进展情况以及未来规划
2017年06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业务情况,重组标的公司情况以及未来规划
2017年06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情况
2017年07月1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停牌原因
2017年07月2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重组进展情况
2017年08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进程
2017年09月2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对三季报影响
2017年10月1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相关进展情况
2017年10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重组实施情况
2017年10月17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重组负面报道回应以及标的公司产品情况
2017年11月02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状况
2017年11月0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确定公司最新股本情况以及重组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以及募集配套资金进展情况
2017年12月01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情况、广发恒定18号发行价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及公司2012年6月11日所做的分红承诺，于2017年3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年4月13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689,442,8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现金分配股利0.25元（含税），总计现金分配股利17,236,071.43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上述权益分派于2017年4月26日执行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2016年5月17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总股本689,442,8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现金分配股利0.25元（含税），总计现金分配股利17,236,071.43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此次分配在2016年5月30日执行完毕。
- 2017年4月13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89,442,85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0.25元（含税），总计现金分配股利17,236,071.43元，不转增，不送红股。此次分配在2017年4月26日执行完毕。
-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007,689,6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0.3元（含税），总计现金分配股利30,230,719.23元，不转增，不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30,230,719.23	131,932,271.39	22.91%	0.00	0.00%
2016年	17,236,071.43	29,717,901.38	58.00%	0.00	0.00%
2015年	17,236,071.43	21,910,761.17	78.66%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007,690,641.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0,230,719.23
可分配利润 (元)	124,434,530.3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07,690,641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 0.3 元 (含税), 总计现金分配股利 30,230,719.23 元, 不转增, 不送红股。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翁耀根、孟正华、翁杰和一致行动人翁霖、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周文元。	其他承诺	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7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本人作为无锡华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17.12.01-2018.11.30	正常履行中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本人作为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公司/本人所认	2017 年 11 月 09 日	2017.12.01-2018.11.30	正常履行中

			购的上述股份。			
	黄丛林;王赫; 周文元	股份限售承 诺	<p>本次重组中本人获得的股份，自上市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按如下原则分批解锁：1、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第一个承诺年度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一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25%；2、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前两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二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p>	2017 年 04 月 25 日	2017.10.20-20 20.04.30	正常履行中

		<p>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35%；3、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三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三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完成减值测试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40%。前述股份的解锁还应受限于届时有效的法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如上市公司以未分配利润或者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本人基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而衍生取得的上市公司股</p>			
--	--	--	--	--	--

			份, 亦将承担上述限售义务。此外, 如监管机构对上述锁定期有进一步要求, 应根据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对上述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			
	王赫	其他承诺	1、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公司润星科技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之日, 本人即辞去润星科技董事职务, 亦不会在润星科技担任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本人不会增持上市公司的股份, 亦不会谋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或管理层职务。	2017年05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黄丛林;王赫;周文元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 业绩承诺金额: 本次重组的补偿义务人周文元、王赫、黄丛林润星科技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扣	2017年04月27日	2017-2019	正常履行中

		<p>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5,000.00 万元、30,000.00 万元和 36,000.00 万元（三年累计金额为 91,000.00 万元）。如本次交易未能如期在 2017 年度完成，则上述盈利补偿期间将随之相应往后延期至下一年度。（二）业绩承诺补偿及资产减值补偿：如果在盈利补偿期间润星科技各期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同期承诺净利润数，但不低于同期承诺净利润数的 90.00% 的，补偿义务人无需就当期的利润差额对公司进行补偿；如果在盈利补偿期间润星科技各期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同期承</p>			
--	--	--	--	--	--

		<p>诺净利润数的 90.00%的, 或者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计的承诺净利润数, 补偿义务人应就利润差额对公司进行补偿。补偿义务人同意以本次交易中认购的股份总数按一定比例计算补偿股份数额, 该部分补偿股份将由公司以人民币壹(1)元的总价回购并予以注销。如补偿义务人所持股份不足以补偿的, 应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方式予以补足。盈利补偿期间内, 补偿义务人累计股份及现金补偿数额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作价总额, 即 295,000.00 万元。如果公司有现金分红的, 补偿义务人计算的补</p>			
--	--	--	--	--	--

		<p>偿股份数在股份回购实施前上述期间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返还给公司。在预测年度届满时，公司聘请的合格审计机构将对本次交易注入的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盈利补偿期间已补偿的金额（即盈利补偿期间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已支付的现金补偿的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将另行补偿股份，如其所持股份不足以补偿的，应由补偿义务人以现金补足。若股东大会未能审议通过股份回购议案，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补偿义务人，并在自股东大会决议</p>			
--	--	---	--	--	--

			公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授权公司董事会按有关规定确定并公告股权登记日, 将等同于上述应补偿数量的股份赠送给股份登记日在册的公司其他股东 (指公司股东名册上除补偿义务人之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其他股东按其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公司扣除补偿义务人持有的股份数后的股本数量的比例获赠股份。			
	孟正华;翁杰;翁霖;翁耀根;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华东重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华东重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与	2017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如华东重机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本公司/本人将保证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本人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采购、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p>			
--	--	---	--	--	--

			保障华东重机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华东重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华东重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黄丛林;王赫;周文元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不利用自身对华东重机的股东地位谋求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华东重机的股东地位谋求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如华东重机为买方则“不以高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华东重机及其子公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司利益的行为。同时，本人将保证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人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1、若有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合法程序，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2、对于采购、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华东重机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华东重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华东重机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孟正华;翁杰;翁霖;翁耀根;无锡华东重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	2017年04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方面的承诺	/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不从事任何对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本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华东重机认为必要时,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华东重机在			
--	-------------------------------------	-------	--	--	--	--

			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3）如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的利益；（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本公司/本人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赔偿华东重机因本公司/本人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黄丛林;王赫;周文元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以下简称“相关企业”）未从事任何对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人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人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1）华东重机认为必要时，本人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2）华东重机在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人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p>			
--	--	---	--	--	--

			(3) 如本人及相关企业与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 则优先考虑华东重机及其子公司的利益;(4) 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本人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赔偿华东重机因本人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孟正华;翁杰; 翁耀根	其他承诺	1、任何情形下, 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 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3、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	2017年04月 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4、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p> <p>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本人自愿接</p>			
--	--	--	--	--	--

			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对本人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顾文渊;惠岭; 江忠友;孙新卫; 王钮忠;翁杰; 翁耀根;吴梅生; 辛小标; 徐大鹏	其他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其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	2017年04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日后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p>			
--	--	---	--	--	--

			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黄丛林;黄仕玲;王赫;周文元	其他承诺	对于本人所持润星科技股份，本人确认，本人合法持有该等股份；本人依法拥有该等股份的全部法律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权；本人所持有的该等股份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人持有该等股份之情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润星科技将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本人持有的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润星科技之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黄丛林;黄仕玲;王赫;周文元	其他承诺	1、本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任何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2、本人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黄丛林;黄仕玲;王赫;周文元	其他承诺	本人不存在泄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黄丛林;黄仕	其他承诺	本人与本次	2017年04月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玲;孟正华;王赫;翁杰;翁耀根;周文元		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无委托持股或者其他协议安排。	25 日		
	孟正华;翁杰;翁霖;翁耀根;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保证本公司/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公司/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	2017 年 04 月 2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p>			
--	--	---	--	--	--

		<p>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本公司/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并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p> <p>(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p>			
--	--	--	--	--	--

		<p>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公司/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公司/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减少与上市公</p>			
--	--	---	--	--	--

			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黄丛林;王赫; 周文元	其他承诺	1、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保证本人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7年04月 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p> <p>(2) 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p> <p>(2)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	--	---	--	--	--

		<p>共用银行账户。(3)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p> <p>(4)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5)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 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4、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 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并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完全分开;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p>			
--	--	---	--	--	--

		<p>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p> <p>5、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p>（3）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p>			
--	--	--	--	--	--

			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周文元	其他承诺	1、如因润星科技瑕疵房产而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华东重机或润星科技造成任何损失的，将由本人予以全额承担。2、润星科技拥有的粤 SBJ983 车辆未办理最新年检，现在厂区内使用。如因该等情形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华东重机或润星科技造成任何损失的，将由本人予以全额承担。3、如因润星科技历史上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或住房公积金	2017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金而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华东重机或润星科技造成任何损失的，将由本人予以全额承担。4、截至2016年12月31日，润星科技尚存在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26.3122万元，如因润星科技上述对外担保而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华东重机或润星科技造成任何损失的，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补偿。5、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继续在润星科技任职，任职期限将不少于36个月，任职期限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之日起计算。</p>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真实、准确、完整；2、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p>	2017年04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如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将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黄丛林;黄仕玲;王赫;周文元	其他承诺	1、本人已向华东重机及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一切材料和相	2017年04月2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关信息均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将对该等材料和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华东重机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东重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3、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p>			
--	--	--	--	--	--	--

			<p>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p>			
--	--	--	--	--	--	--

			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孟正华;翁杰;翁耀根;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交的法律文件真实、准确、完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本人不转让在华东重机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	2017年04月2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翁耀根、翁杰、孟正华	股份限售承诺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3、在本人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p>	2012年06月12日	2012.06.12-2015.06.12、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数的 50%。			
	翁耀根、翁杰、孟正华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本人、本人持有权益达 51% 以上的子公司以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附属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以及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以及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以及股份公司的控	2012 年 05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或者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3、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止。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全体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p>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本公司、本公司持有权益达 51% 以上的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实际控制的公司(“附属公司”)目前并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股份公司以及股份公司的控</p>	2012 年 05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2、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以及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以及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或者股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3、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p>			
--	--	---	--	--	--

			本公司同意给予股份公司赔偿。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持有股份公司的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止。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不会直接或间接向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投资，且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2012 年 05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翁耀根、翁霖、广发恒定 18 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再融资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所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2016 年 3 月 14 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03 月 14 日	2016.03.14-2019.03.14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承诺在实现盈利年度，公司应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2012 年 06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19年12月31日	25,000	35,265.53	不适用	2017年04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此次重组中，交易对手方周文元、王赫、黄丛林为补偿义务人，承诺润星科技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5,000.00万元、30,000.00万元和36,000.00万元（三年累计金额为91,000.00万元）。若经合格审计机构审核确认的在盈利补偿期间润星科技各期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同期承诺净利润数的90.00%，或者盈利补偿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累计的承诺净利润数，每一补偿义务人需补偿的金额按其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签订时各自在润星科技中的相对持股比例予以承担。具体承诺情况可参照公司于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润星科技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5,265.53万元，占相关重组交易方承诺业绩25,000.00万元的141.06%，实现了业绩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

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年度影响金额
1	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政府补助列示科目	其他收益	8,075,661.42
2	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政府补助列示科目	营业外收入	-8,075,661.42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本公司于2017年9月完成收购润星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卉、崔佳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	采购吊具及配件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758.05	2.82%	3,000	否	转账结算	28万元/台	2017年03月23日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3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职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	销售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731.73	4.77%	5,000	否	转账结算	800 万元/台	2017 年 03 月 23 日	巨潮咨询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3
合计				--	--	3,489.78	--	8,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日常关联采购交易金额 758.05 万元，占获批交易额度的 2.82%，日常关联销售商品交易金额 2,731.73 万元，占获批交易额 4.77%。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8日	10,000	2016年08月23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1日	20,000	2017年05月26日	6,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3日	20,000	2016年10月06日	7,08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3日	20,000	2017年09月27日	6,6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08日	80,000	2017年11月24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08日	80,000	2017年12月28日	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71,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82,68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2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71,6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82,68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1,795	21,795	0
合计		21,795	21,795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港务集团基本情况	十八台轨道式集装箱龙门起重机(含附属设	2017年03月23日			无		市场价	20,358	否	无	正常履行中	2017年03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日常经营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相关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重大环境保护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公司的环境管理方针是节能降耗、达标排放、持续改善、污染预防，并围绕这一方针，公司层层分解落实，不流于形式：

一、完善环保管理网络，加强责任制建设

结合公司实际，设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环保负责人，充实了各级兼职环管理人员，进一步明确了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环境保护责任。

二、建立、健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完善各项环境卫生管理制度，认真强化从采购、储运、生产、销售各个环节的事故防范和应急措施，完成环境事故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报滨湖区环保局备案。

三、依法执行新、改、扩建项目“三同时”

公司项目均按国家环保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通过环保竣工验收。

四、实施清洁生产，节能减排，减少污染。

公司按照清洁生产的要求，通过生产工艺的控制、技术改造等，节能减排，减少污染，早已率先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

五、“三废”处置

根据上级环保部门的要求、以及环境管理体系建设的需要，妥善处置各类危险废弃物以及一般工业废弃物，全部交无锡市环保局指定的危废处置单位统一处置，并到环保局办理专项审批手续。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19日，公司股票停牌并启动了收购广东润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7年4月28日，公司发布重组草案，并随后回复深交所问询后，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22日复牌；2017年7月21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有条件通过；2017年8月30日，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2017年9月25日，标的资产润星科技的股权完成过户手续；2017年10月20日，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发行股份239,189,189股上市；2017年12月1日，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发行股份79,058,595股上市，公司股本增至1,007,690,641股。关于本次重组的具体情况可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7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以及副董事长，并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详见2017年2月1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007）以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008）。

2017年4月26日，公司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详见2017年4月2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

鉴于公司原董事顾文渊先生、王钮忠先生辞去董事职务，2017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补选周文元先生、周文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2017年12月22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具体情况详见2017年12月6日、2017年12月2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2017-081）以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93）。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在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第五节第八项“诉讼事项”中，对子公司诚栋不锈钢与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引起的诉讼事项进行了披露。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就其与被告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于2014年1月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依法解除双方签订的购销合同，并返还诚栋不锈钢拥有所有权的总价值为1894.79万元的不锈钢货物，同时要求对货物灭失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并由担保方李柔辉、朱良海、浙江金浩实业有限公司、遂昌银盛矿业有限公司对上述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14年8月，被告新永茂公司由于资不抵债申请破产，浙江省缙云县人民法院依法裁定受理破产申请，2014年12月15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公开开庭进行审理，由于在开庭时原告已经灭失，遂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5年2月10日作出一审判决：1）确认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结欠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货款18,947,897.65元；2）李柔辉、朱海良、浙江金浩实业有限公司、遂昌银盛矿业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一项款项承担连带责任，并于该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履行。2015年5月22日，该判决生效。2015年6月4日，诚栋不锈钢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目前，诚栋不锈钢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就此前查封的该案担保人在湖南娄底市的商品房进行司法拍卖。同时就其他可执行财产仍在调查当中。鉴于公司在此案的执行过程中，发现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当时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在2013年底与诚栋不锈钢公司签订《购销合同》期间，有涉嫌合同诈骗的行为，诚栋不锈钢公司已向无锡当地公安机关报案，以进一步追究相关涉案人员的刑事责任。截至目前，无锡当地公安机关已立案并开展侦查工作。

2、公司在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第五节第八项“诉讼事项”中，2017年3月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连同唐山佳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作为被告遭到唐山市宏伟炼焦制气有限公司（原告）的起诉，原告认为被告唐山佳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与滦县源顺商贸有限公司签订的承包合同是虚假无效之合同，该公司实际经营所有人是被告唐山佳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因此滦县源顺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给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的一批镍铁应属于唐山佳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所有，属于原告申请执行的财产，应根据唐山市中级法院（2016）冀02执6947号之三执行裁定书内容，继续对该批镍铁（含税合同价：3,008,823元）予以查封。2017年5月10日，唐山市古冶区人民法院已开庭审理此案，2017年8月18日，河北省唐山市古冶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7）冀0204民初485号，准许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2016）冀02执6947号之三执行裁定书，查封唐山佳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的镍铁。2017年9月6日，因唐山佳鑫机械配件有限公司与原告达成和解，河北省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裁定本案执行终结，解除对唐山佳鑫机械配件公司镍铁的查封。现诚栋不锈钢已取回该批货物。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442,857	18.77%	318,247,784			50	318,247,834	447,690,691	44.43%
3、其他内资持股	129,442,857	18.77%	318,247,784			50	318,247,834	447,690,691	44.4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428,571	1.22%	79,058,595				79,058,595	87,487,166	8.6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1,014,286	17.55%	239,189,189			50	239,189,239	360,203,525	35.7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60,000,000	81.23%				-50	-50	559,999,950	55.57%
1、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000	81.23%				-50	-50	559,999,950	55.57%
三、股份总数	689,442,857	100.00%	318,247,784				318,247,834	1,007,690,641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1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出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对公司一离任监事所持本公司股份锁定数量为100股。2017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出的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对公司同一离任监事所持本公司股份锁定数量变更为50股。因此，报告期末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增加5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中人民币普通股减少50股。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周文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10号），核准公司向周文元发行169,425,676股股份、向王赫发行45,844,595股股份、向黄丛林发行23,918,91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5,816万元。2017年10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新增股份239,189,18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部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689,442,857股增加至928,632,046股。2017年12月1日，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79,058,59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928,632,046股增加至1,007,690,641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周文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10号）核准，公司向周文元发行169,425,676股股份、向王赫发行45,844,595股股份、向黄丛林发行23,918,91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5,816万元。2017年10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新增股份239,189,18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部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689,442,857股增加至928,632,046股。2017年12月1日，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79,058,59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928,632,046股增加至1,007,690,641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总股本由689,442,857增加至1,007,690,641股，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相应摊薄。2017年度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摊薄分别为0.1309元/股，0.1309元/股，4.3130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文元	0	0	169,425,676	169,425,676	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其承诺所持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按如下原则分批解锁：1、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第一个承诺年度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一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	2018年10月20日解锁 42,356,419股； 2019年4月30日有条件解锁 59,298,986股； 2020年4月30日有条件解锁 67,770,271股

					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25%；2、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前两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二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35%；3、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三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三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完成减值测试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40%。	
翁耀根	106,966,667	0	0	106,966,667	非公开发行承诺锁定期限为所持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19 年 3 月 14 日
王赫	0	0	45,844,595	45,844,595	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其承诺所持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按如下	2018 年 10 月 20 日解锁 11,461,148 股； 2019 年 4 月 30 日有条件解锁 16,045,608 股； 2020 年 4 月 30 日有条件解锁

				<p>原则分批解锁：18,337,839 股</p> <p>1、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第一个承诺年度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一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25%；</p> <p>2、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前两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二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35%；</p> <p>3、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三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三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完成减值测试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40%。</p>
--	--	--	--	--

黄丛林	0	0	23,918,918	23,918,918	<p>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其承诺所持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按如下原则分批解锁：</p> <p>1、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第一个承诺年度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一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25%；</p> <p>2、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前两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构就第二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35%；</p> <p>3、如《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三个承诺年度累计预测净利润实现，则自合格审计机</p>	<p>2018年10月20日解锁5,979,729股；2019年4月30日有条件解锁8,371,621股；2020年4月30日有条件解锁9,567,568股</p>
-----	---	---	------------	------------	--	--

						构成第三个承诺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并完成减值测试后，解锁股份数为其各自认购华东重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的 40%。	
翁霖	14,047,619	0	0	14,047,619		非公开发行承诺锁定期限为所持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19 年 3 月 14 日
广发恒定 18 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428,571	0	0	8,428,571		非公开发行承诺锁定期限为所持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019 年 3 月 14 日
华泰资管—广州农商行—华泰资产定增全周期资产管理产品	0	0	8,261,287	8,261,287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8 年 12 月 1 日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云南信托—尊享 3 号单一资金信托	0	0	8,261,287	8,261,287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8 年 12 月 1 日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云南信托—尊享 2 号单一资金信托	0	0	8,261,287	8,261,287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8 年 12 月 1 日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云南信托—尊享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0	0	8,261,287	8,261,287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8 年 12 月 1 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华融证券—工行—华融分级固利 3 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 38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	0	0	46,013,447	46,013,447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承诺：自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8 年 12 月 1 日

<p>分级固利3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招商银行—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工商银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招商银行—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博时基金—平安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 增盈单一资金信托；财通基金—光大银行—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合；</p>						
陈香	0	50	100	50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深交所发送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申报信息，对相关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7年6月30日解锁50股； 2018年6月30日解锁50股

					自离任申报之日起将其所持有该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含新增）予以全部锁定，锁定期自离任之日起半年。自离任人员的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以相关离职人员所有锁定股份为基数，按 50% 比例计算该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额度。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上述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自离任人员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期满，离任人员所持该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将全部解锁。	
合计	129,442,857	50	318,247,884	447,690,69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华东重机	2017年09月27	8.88元	239,189,189	2017年10月20	239,189,189	

	日			日		
华东重机	2017年11月14日	10.41元	79,058,595	2017年12月01日	79,058,595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7年8月30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周文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10号），核准公司向周文元发行169,425,676股股份、向王赫发行45,844,595股股份、向黄丛林发行23,918,918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85,816万元。2017年10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新增股份239,189,18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部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689,442,857股增加至928,632,046股。2017年12月1日，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79,058,59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变928,632,046股增加至1,007,690,641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10月20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新增股份239,189,189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全部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689,442,857股增加至928,632,046股。2017年12月1日，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79,058,595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由928,632,046股增加至1,007,690,641股。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769.0641万元。本次重组交易对手方周文元先生、王赫先生、黄丛林先生以及参与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认购的定增对象成为新增限售股股东。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590,072.0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11.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434,611.9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2.43%，资产负债率为24.9%。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6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6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7%	218,400,000	0	0	218,400,000	质押	5,820,000
周文元	境内自然人	16.81%	169,425,676	169425676	169,425,676	0	质押	21,000,000
翁耀根	境内自然人	10.62%	106,966,667	0	106,966,667	0	质押	106,966,667
王赫	境内自然人	4.55%	45,844,595	45844595	45,844,595	0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42,000,000	0	0	42,000,00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66%	26,788,783	26,788,783	0	26,788,783		
黄丛林	境内自然人	2.37%	23,918,918	23918918	23,918,918	0		
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21,000,000	0	0	21,000,000		
翁霖	境内自然人	1.39%	14,047,619	0	14,047,619	0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 18 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4%	8,428,571	0	8,428,571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重集团股东是翁耀根和孟正华，振杰投资股东是华重集团、孟正华及翁杰，杰盛投资股东是华重集团及翁杰。翁耀根和孟正华是夫妻关系，翁杰为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子，翁霖是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女。华重集团、振杰投资、杰盛投资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东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400,000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788,783	人民币普通股	26,788,783
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4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87,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医疗保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4,300
范梓敏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9,668	人民币普通股	4,999,668
郭莹	2,8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4,000
孟其仙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重集团股东是翁耀根和孟正华，振杰投资股东是华重集团、孟正华及翁杰，杰盛投资股东是华重集团及翁杰。翁耀根和孟正华是夫妻关系，翁杰为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子，翁霖是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女。华重集团、振杰投资、杰盛投资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东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翁耀根	1999 年 06 月 14 日	91320211250116700N	持股公司，未开展其他实质性研发、生产或销售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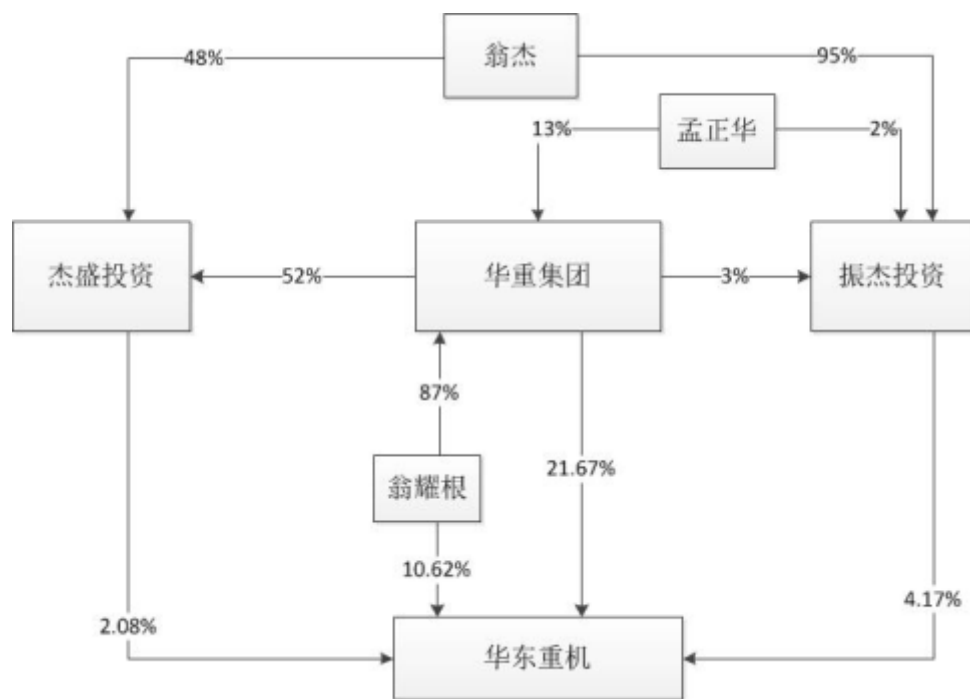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翁耀根	中国	否
翁杰	中国	否
孟正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翁耀根现任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市滨湖区华东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钦州北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翁杰现任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钦州北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孟正华现任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英属维尔京群岛迈尔斯通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泰节能照明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翁耀根	董事长	现任	男	60	2010年12月03日	2019年12月30日	106,966,667	0	0	0	106,966,667
翁杰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10年12月03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顾文渊	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男	73	2010年12月03日	2017年12月05日	0	0	0	0	0
惠岭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0年12月03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王钮忠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3年03月12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王钮忠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3年03月12日	2017年12月05日	0	0	0	0	0
徐大鹏	董事、证券事务代表	现任	男	40	2013年12月30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周文元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12月22日	2019年12月30日	0	169,425,676	0	0	169,425,676
周文帅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12月22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吴梅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3年12月30日	2019年12月30日	0	0	0	0	0

孙新卫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 12月11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辛小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 12月30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王珂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5	2016年 05月17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黄羽	监事	现任	女	34	2016年 12月30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谢奕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0年 12月03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江忠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0年 12月03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钱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7年 12月22 日	2019年 12月3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6,966,6 67	169,425,6 76	0	0	276,392,3 4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顾文渊	董事	离任	2017年12月05日	因个人原因，顾文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顾文渊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年12月05日	因个人原因，顾文渊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王钮忠	董事	离任	2017年12月05日	因个人原因，王钮忠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翁耀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经济师。曾先后担任无锡华庄金属机械厂厂长，无锡华庄重型机械厂厂长，无锡华东重型机械厂厂长，2004年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年10月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

事长。现任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钦州北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无锡市滨湖区华东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华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本公司董事长。

翁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2008年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无锡杰盛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钦州北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惠岭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2006年8月-2010年10月担任无锡市同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无锡市泉济混凝土有限公司、无锡市德济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10月-2010年12月担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钦州北港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监事，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徐大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2007年5月至2010年8月为北京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9月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法务证券部负责人；现任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法务证券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

周文元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1月至2008年1月任东莞市常平盛富五金制品厂厂长；2008年2月任东莞市宏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东莞市润星机械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广东润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至今任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周文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8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东莞市宏奥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监；2015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广东润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监，2014年8月18日至今任东莞市安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吴梅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76年5月任无锡内燃机配件厂团委书记、车间主任、厂党委副书记；1988年12月任无锡市审计局内审社审指导处、工交审计处、外资审计处处长、办公室主任；2000年1月任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主任会计师、书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无锡分所所长、书记。现任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所长，江苏普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新卫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曾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合伙人，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高级顾问。现任无锡国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氢电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万纳特测量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

辛小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律师。1986年8月-2006年12月，担任江苏英特东华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1月-2007年12月，担任江苏永宣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江苏法舟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苏美华国教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王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2月-2007年12月，任无锡瑞宝纺织有限公司IT部负责人；2008年1月-2010年3月，任无锡洛梵尼服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4月-2016年4月，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人；现任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本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

黄羽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年3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的行政助理；2010年12月-2011年7月担任本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1年7月-2016年4月担任本公司综合管理部副部长；曾担任无锡市滨湖区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妇女代表，现任工会委员会妇女主任，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董事，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董事，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总裁助理，监事。

谢奕先生：中国国籍。曾先后担任华东有限钳工车间班长、项目经理、生产部副部长。现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港机事业分公司副总经理、制造管理部部长，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翁杰先生：本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

江忠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高级工程师。1991年任交通部长江船舶设计院设计室主任，1996年任交通部长江船舶设计院起重机研究所所长，2005年任武汉港迪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港机事业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市场营销工作。

王钮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10月—2009年3月，担任张家港安远钢结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3月-2012年4月，担任上海振华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港机事业分公司品质保证部部长。

钱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8年至2000年任无锡江南起重机械公司销售员；2000年至2006年任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今为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10年6月至今任无锡三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9年至今为苏州市林平服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3年3月至今为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为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9月至今为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为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为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惠岭女士：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简历同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翁耀根	华重集团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999年05月22日	2020年03月18日	否
翁耀根	杰盛投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06日	否
翁耀根	振杰投资	监事	2007年11月16日	2019年09月07日	否
翁杰	杰盛投资	监事	2010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06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翁耀根	诚栋不锈钢	董事长	2014年11月18日	2020年11月18日	否
翁耀根	华东汇通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09月26日	2020年09月26日	否
翁耀根	华东铸诚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16日	2020年12月16日	否

			日	日	
翁耀根	弥益实业	董事长	2015年09月22日	2018年09月22日	否
翁耀根	唯易环球	董事	2015年11月09日	2018年11月09日	否
翁耀根	华商通	董事长	2016年05月07日	2019年05月07日	否
翁耀根	北部湾重工	董事、总经理	2012年07月02日	2018年07月02日	否
翁耀根	华科投资	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04月08日	2019年04月08日	否
翁耀根	无锡华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10月28日	2019年10月28日	否
翁耀根	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1月27日	2019年11月27日	否
翁耀根	无锡市滨湖区华东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02日	2019年12月02日	否
翁耀根	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15日	2020年09月15日	否
翁杰	北部湾重工	董事	2012年07月02日	2018年07月02日	否
翁杰	华科投资	董事	2013年04月08日	2019年04月08日	否
翁杰	劳尔制造	董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翁杰	劳尔销售	董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惠岭	华商通	董事	2016年05月07日	2019年05月07日	否
惠岭	诚栋不锈钢	董事	2014年11月18日	2020年11月18日	否
惠岭	北部湾重工	董事	2012年07月02日	2018年07月02日	否
惠岭	润星科技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惠岭	劳尔制造	监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惠岭	劳尔销售	监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惠岭	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15日	2020年09月15日	否
徐大鹏	诚栋不锈钢	董事	2014年11月18日	2020年11月18日	否
徐大鹏	弥益实业	监事	2015年09月22日	2018年09月22日	否
徐大鹏	华商通	监事	2016年05月07日	2019年05月07日	否
徐大鹏	劳尔制造	董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徐大鹏	润星科技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徐大鹏	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否
周文元	润星科技	董事长	2017年09月25日	2020年09月25日	是
周文帅	润星科技	董事	2017年09月25日	2020年09月25日	是
周文帅	东莞市安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经理	2014年08月18日	2020年08月18日	是
吴梅生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锡分所	所长	2017年11月01日		是
吴梅生	江苏普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管	2010年01月01日		是
吴梅生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1月18日	2020年01月18日	是
吴梅生	无锡贝斯特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1月01日		是
吴梅生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8月31日	2019年08月30日	是
孙新卫	无锡国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1月01日		是
孙新卫	江苏氢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5月01日		否
孙新卫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03月01日	2020年03月01日	是
孙新卫	无锡万奈特测量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1月15日	2021年01月14日	否

辛小标	江苏美华国教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8年01月01日		是
辛小标	江苏法舟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8年01月01日		是
黄羽	劳尔制造	董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黄羽	劳尔销售	董事	2017年06月22日	2020年06月22日	否
黄羽	润星科技	监事	2017年09月25日	2020年09月25日	否
黄羽	无锡华东锌盾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0月11日	2020年10月11日	否
钱洪	诚栋不锈钢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11月18日	2020年11月18日	是
钱洪	弥益实业	总经理、董事	2015年09月22日	2018年09月22日	否
钱洪	华东铸诚	总经理	2014年12月16日	2020年12月16日	否
钱洪	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2017年09月15日	2020年09月15日	否
钱洪	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6年01月01日		否
钱洪	苏州市林平服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9年01月01日		否
钱洪	无锡三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6月10日	2019年06月1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确定薪酬。
- 2、确定依据：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范围及主要职责情况以及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等确定相关人员的薪酬。
- 3、实际支付情况：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支付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翁耀根	董事长	男	60	现任	77	否
翁杰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34	现任	100	否
顾文渊	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73	离任	21	否
惠岭	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50	否
徐大鹏	董事、证券事务代表	男	40	现任	19	否
王钮忠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55	否
周文元	董事	男	52	现任	54	否
周文帅	董事	男	49	现任	14	否
孙新卫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7	否
吴梅生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7	否
辛小标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6	否
王珂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15	否
谢奕	监事	男	34	现任	23	否
黄羽	监事	女	34	现任	20	否
江忠友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58	否
钱洪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90	否
合计	--	--	--	--	616.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0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1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9
销售人员	159
技术人员	73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198
合计	1,0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11
大专	218
高中及中专	291
初中及以下	387
合计	1,007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公司员工薪酬政策，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建立了福利和保障体系。同时公司结合实际发展状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评体系，对全体员工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公司以经营业绩为基础，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制度、薪酬福利制度、晋升制度和激励制度，以绩效为导向，激励员工发展，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3、培训计划

公司一贯注重员工培训工作，鼓励员工参加各类技能培训，提高自身修养和业务水平。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岗位任职要求，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调研结果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包括员工入职、岗前培训、安全生产培训、生产技能培训、管理基础技能培训、针对各部门工作内容组织的部门内部培训等，使员工的职业技能和综合素养不断得到提升，为公司发展储备人才的同时促进员工职业生涯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控制度，并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及时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信息交流，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为了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公司结合实际修订了《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以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依法履行职责，运作规范。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程序公司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权利，并能充分行使其相应的权利。公司积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并邀请律师到场见证，作有完整的会议记录，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且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这也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或应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况。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华重集团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或通过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提供担保等情况发生。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公司董事，设9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均为在会计、经济管理、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担任，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质量和水平，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充分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在董事会科学决策、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职责清晰，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选举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及选聘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监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使用、利润分配等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逐步建立和健全公正的绩效评价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让员工的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到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 and 激励约束机制，实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挂钩的薪酬制度。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能够公平获取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并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

7、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接待投资者来访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顺利沟通，积极维护和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8、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社会、股东、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9、关于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监察审计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对公司内部控制、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定期制作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华重集团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结构，自主独立经营，不依赖于股东或其它任何关联方。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无同业竞争，控股股东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公司经理、副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公司的资产完整，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独立办理纳税登记，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40%	2017 年 03 月 17 日	2017 年 03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48%	2017 年 04 月 13 日	2017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6.41%	2017 年 05 月 31 日	2017 年 06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82%	2017 年 11 月 24 日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7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5.36%	2017 年 12 月 22 日	2017 年 1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新卫	10	10	0	0	0	否	5
吴梅生	10	8	2	0	0	否	4
辛小标	10	10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公司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尽职，就公司经营状况以及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状态，在充分考量公司经营发展潜力和市场环境的情况下，确定公司经营计划并及时提示公司，并提出需要公司注意生产经营中的潜在风险，明确公司的市场定位和竞争力。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监察审计部提交的每个季度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年度工作计划等事项进行审议，对公司2017年内控情况进行核查，有效地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情况进行审核和监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履行职责，对公司薪酬制度的制定、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推动建立兼顾公平性与激励性的薪酬政策。根据公司实时经营情况以及各董事的职责和工作范围，公司适当调整董事津贴或薪酬，提高工作效率，促进企业发展。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年度报告中董事和高管人员所披露薪酬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董监高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召开会议。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第三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提名翁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提名顾文渊先生、江忠友先生、王钮忠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提名惠岭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以及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2017年12月，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提名周文元先生、周文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钱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并报董事会审批。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

	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 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4)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性作判定。1、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2、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3、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3%，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3% $>$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5%，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3、一般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5%，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1、重大缺陷：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3%，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3% $>$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5%，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0.5%。3、一般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5%，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8】016200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卉、崔佳钰

审计报告正文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重机”）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东重机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东重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不锈钢贸易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2017年度营业收入50.02亿元，较2016年度21.40亿元，增长133.71%。本年收入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不锈钢钢材贸易大幅增长所致。不锈钢本年销售收入30.46亿元，较2016年度14.13亿元，增长115.56%；不锈钢贸易收入确认是否适当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大，为此我们将不锈钢贸易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等信息，对客户经营范围、注册资本、股东、董监高情况等信息进行审核，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客户，识别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3）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不锈钢贸易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4）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发运单、检验报告、客户签收单、收款凭证等文件，评价不锈钢贸易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评价不锈钢贸易收入的发生额是否准确；
- （5）对主要客户本年交易额、往来年末余额进行函证，核实账面数据是否真实、准确；
- （6）实地走访主要客户，核查不锈钢贸易收入真实性；
-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不锈钢贸易，核对发运单、检验报告及客户验收单等文件，评价不锈钢贸易收入是否在恰

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二）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13商誉所示的商誉余额为22.45亿元，商誉金额重大。公司管理层根据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部分，确认相应的减值准备。在评估可回收金额时涉及的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及折现率等。由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涉及复杂及重大的判断，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了解、评估及测试管理层与商誉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2）检查与形成商誉相关的管理层决议、股权收购协议、资产评估报告等文件，识别收购条件、收购业务完成日期、业绩预测等支持性文件；
- （3）评价了管理层聘请的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及客观性；
- （4）获取管理层聘请的估值专家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并与其进行讨论，判断对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评估方法和预测采用的相关假设是否合理，评估方法是否恰当；
- （5）在本所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评价了管理层采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适当以及估值中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是否合理，并复核了相关计算过程和计算结果。

四、其他信息

华东重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华东重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东重机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东重机、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东重机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华东重机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东重机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华东重机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137,102.88	504,358,254.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1,458,629.19	32,142,212.72
应收账款	965,477,519.49	185,575,887.13
预付款项	164,583,748.47	153,875,484.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893,983.41	28,515,248.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60,541,370.46	487,802,734.0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1,581,709.77	233,375,506.05
流动资产合计	3,205,674,063.67	1,625,645,327.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127,880.73	42,241,230.97
投资性房地产	5,208,160.02	5,679,250.02
固定资产	258,446,327.81	155,765,598.66
在建工程	11,410,311.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8,334,310.53	56,258,274.36
开发支出		
商誉	2,245,234,400.19	923,691.08
长期待摊费用	2,434,502.01	1,881,577.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50,756.73	6,928,389.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95,046,649.55	269,892,212.06
资产总计	5,900,720,713.22	1,895,537,539.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770,580.00	13,986,42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1,163,075.89	69,337,955.90
应付账款	326,475,968.54	114,646,739.74
预收款项	166,677,969.74	307,593,879.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483,117.72	17,759,183.67
应交税费	72,952,240.16	11,605,243.16
应付利息	173,173.92	22,566.6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4,904,366.06	85,294.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2,2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7,5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60,952,692.03	535,037,283.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3,5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06,540.85	46,95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40,040.85	46,950.26
负债合计	1,469,292,732.88	535,084,233.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7,690,641.00	689,442,8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25,085,695.35	426,963,064.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6,797.00	487,678.68
专项储备	16,636,337.10	8,775,986.98
盈余公积	19,878,519.25	18,750,719.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6,511,794.18	162,943,39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46,119,783.88	1,307,363,700.35
少数股东权益	85,308,196.46	53,089,605.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1,427,980.34	1,360,453,30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00,720,713.22	1,895,537,539.33

法定代表人：翁耀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惠岭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静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5,493,874.90	223,995,397.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208,000.00	4,466,012.72
应收账款	232,740,651.37	194,503,922.10
预付款项	36,409,615.15	78,257,326.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103,199.89	17,118,138.05
存货	273,274,265.34	373,668,934.9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4,800,511.49	226,834,255.63
流动资产合计	1,242,030,118.14	1,118,843,987.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34,288,470.24	294,227,245.67
投资性房地产	5,208,160.02	5,679,250.02
固定资产	135,772,987.66	153,908,773.94
在建工程	377,496.8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399,876.34	55,669,613.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24,464.54	1,748,077.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13,930.83	5,362,83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5,385,386.49	516,595,794.75
资产总计	4,667,415,504.63	1,635,439,782.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398,601.93	54,635,197.15
应付账款	76,270,608.07	87,254,390.62
预收款项	100,529,547.81	203,453,248.62
应付职工薪酬	15,835,626.90	13,972,468.63
应交税费	696,493.05	624,496.5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3,577,632.1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0,308,509.90	359,939,801.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95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50.26
负债合计	480,308,509.90	359,986,751.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7,690,641.00	689,442,85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25,085,695.35	426,963,064.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017,608.83	8,775,986.98
盈余公积	19,878,519.25	18,750,719.39
未分配利润	124,434,530.30	131,520,402.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87,106,994.73	1,275,453,03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67,415,504.63	1,635,439,782.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01,881,612.76	2,140,218,732.93
其中：营业收入	5,001,881,612.76	2,140,218,732.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33,146,591.05	2,080,789,585.67
其中：营业成本	4,589,212,174.29	1,976,499,300.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71,991.36	4,066,067.16
销售费用	70,237,303.95	45,345,652.99
管理费用	136,857,324.93	50,693,360.92
财务费用	20,848,134.07	-5,610,629.97
资产减值损失	5,819,662.45	9,795,834.2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08,313.34	9,136,241.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3,026.25	-34,673.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70,714.51	
其他收益	8,075,661.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8,589,710.98	68,565,389.00
加：营业外收入	3,812,394.49	1,819,079.48
减：营业外支出	645,028.49	323,166.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757,076.98	70,061,301.81
减：所得税费用	37,606,214.63	17,731,773.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150,862.35	52,329,527.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932,271.39	29,717,901.38
少数股东损益	32,218,590.96	22,611,626.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881.68	492,822.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0,881.68	492,822.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881.68	492,822.7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0,881.68	492,822.7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979,980.67	52,822,350.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761,389.71	30,210,724.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18,590.96	22,611,626.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01	0.04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01	0.044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翁耀根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惠岭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静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72,179,030.93	298,271,570.04
减：营业成本	470,151,972.68	224,832,709.52
税金及附加	5,836,083.51	3,049,078.57
销售费用	47,700,680.52	36,035,988.26
管理费用	51,370,144.10	36,938,018.40
财务费用	12,422,421.67	-6,489,268.30
资产减值损失	-5,355,724.32	6,465,242.2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13,871.16	5,690,55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53,026.25	-34,673.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79,624.74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6,948.67	3,130,354.12
加：营业外收入	2,777,954.64	1,780,591.59
减：营业外支出	388,134.29	320,816.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36,769.02	4,590,129.04
减：所得税费用	2,058,770.39	1,390,238.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77,998.63	3,199,890.3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一”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77,998.63	3,199,890.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7,636,226.28	2,819,791,601.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71,103.76	23,052,553.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89,795.40	8,578,30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9,297,125.44	2,851,422,45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0,057,834.23	2,580,397,815.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853,178.08	27,674,854.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893,096.25	37,429,157.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21,904.57	35,154,87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3,826,013.13	2,680,656,70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28,887.69	170,765,752.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7,986,600.76	2,344,9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50,486.33	9,170,91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61,268.00	80,798.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7,798,355.09	2,354,241,714.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66,889.21	10,047,183.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2,340,000.00	2,564,99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7,164,195.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6,271,084.86	2,575,037,183.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8,472,729.77	-220,795,46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999,973.95	479,628,676.6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295,340.00	28,986,4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47,838.51	108,511,779.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5,943,152.46	617,126,876.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986,42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075,604.51	20,985,208.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851,898.76	102,665,105.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913,923.27	223,650,31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029,229.19	393,476,56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59,500.62	8,027,270.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68,111.11	351,474,116.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264,912.76	137,790,796.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233,023.87	489,264,912.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8,383,100.55	566,538,803.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356.53	23,052,553.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5,874.22	6,299,726.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001,331.30	595,891,083.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566,997.30	458,783,368.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11,939.92	23,392,365.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17,742.57	23,695,473.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62,104.17	27,725,425.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9,958,783.96	533,596,63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957,452.66	62,294,44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9,846,600.76	1,42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56,044.15	5,725,226.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50,000.00	80,798.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652,644.91	1,434,806,025.2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75,189.92	6,896,062.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6,250,000.00	1,64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2,480,519.86	12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0,705,709.78	1,783,896,062.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053,064.87	-349,090,037.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4,999,973.95	478,578,676.6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999,973.95	502,253,676.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36,071.43	17,395,571.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5,662.78	28,067,180.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01,734.21	65,462,75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598,239.74	436,790,924.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66,926.86	6,954,893.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920,795.35	156,950,23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523,217.05	61,572,986.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444,012.40	218,523,217.0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9,442,857.00				426,963,064.22		487,678.68	8,775,986.98	18,750,719.39		162,943,394.08	53,089,605.50	1,360,453,305.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9,442,857.00				426,963,064.22		487,678.68	8,775,986.98	18,750,719.39		162,943,394.08	53,089,605.50	1,360,453,305.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8,247,784.00				2,598,122,631.13		-170,881.68	7,860,350.12	1,127,799.86		113,568,400.10	32,218,590.96	3,070,974,674.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881.68				131,932,271.39	32,218,590.96	163,979,980.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8,247,784.00				2,598,122,631.13								2,916,370,415.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18,247,784.00				2,598,122,631.13								2,916,370,415.13

	00				13							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27,799.86		-18,363,871.29		-17,236,071.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7,799.86		-1,127,799.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36,071.43		-17,236,071.4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860,350.12				7,860,350.12	
1. 本期提取								8,127,506.75				8,127,506.75	
2. 本期使用								267,156.63				267,156.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7,690,641.00				3,025,085,695.35		316,797.00	16,636,337.10	19,878,519.25		276,511,794.18	85,308,196.46	4,431,427,980.3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				77,827,244.61		-5,144.09	6,736,064.28	18,430,730.35		150,781,553.16	29,427,979.01	843,198,427.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				77,827,244.61		-5,144.09	6,736,064.28	18,430,730.35		150,781,553.16	29,427,979.01	843,198,427.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442,857.00				349,135,819.61		492,822.77	2,039,922.70	319,989.04		12,161,840.92	23,661,626.49	517,254,878.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2,822.77				29,717,901.38	22,611,626.49	52,822,350.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442,857.00				349,135,819.61							1,050,000.00	479,628,676.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9,442,857.00				349,135,819.61								478,578,676.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9,989.04		-17,556,060.46		-17,236,071.4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989.04		-319,989.04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36,071.42	-17,236,071.4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39,922.70						2,039,922.70
1. 本期提取							2,047,238.93						2,047,238.93
2. 本期使用							7,316.23						7,316.2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9,442,857.00				426,963,064.22	487,678.68	8,775,986.98	18,750,719.39		162,943,394.08	53,089,605.50		1,360,453,305.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9,442,857.00				426,963,064.22			8,775,986.98	18,750,719.39	131,520,402.96	1,275,453,03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9,442,857.00				426,963,064.22			8,775,986.98	18,750,719.39	131,520,402.96	1,275,453,03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8,247,784.00				2,598,122,631.13			1,241,621.85	1,127,799.86	-7,085,872.66	2,911,653,964.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77,998.63	11,277,998.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8,247,784.00				2,598,122,631.13						2,916,370,415.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18,247,784.00				2,598,122,631.13						2,916,370,415.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27,799.86	-18,363,871.29	-17,236,071.4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27,799.86	-1,127,799.8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36,071.43	-17,236,071.4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41,621.85			1,241,621.85
1. 本期提取								1,496,543.14			1,496,543.14
2. 本期使用								254,921.2			254,921.2

								9			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7,690,641.00				3,025,085,695.35			10,017,608.83	19,878,519.25	124,434,530.30	4,187,106,994.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0				77,827,244.61			6,736,064.28	18,430,730.35	145,876,573.03	808,870,61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0				77,827,244.61			6,736,064.28	18,430,730.35	145,876,573.03	808,870,612.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442,857.00				349,135,819.61			2,039,922.70	319,989.04	-14,356,170.07	466,582,418.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99,890.39	3,199,890.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9,442,857.00				349,135,819.61						478,578,676.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9,442,857.00				349,135,819.61						478,578,676.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9,989.04	-17,556,060.46	-17,236,071.4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9,989.04	-319,989.04		
2. 对所有者（或										-17,236,071.42	-17,236,071.42

股东)的分配										071.42	71.4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39,922.70			2,039,922.70
1. 本期提取								2,047,238.93			2,047,238.93
2. 本期使用								7,316.23			7,316.2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9,442,857.00				426,963,064.22			8,775,986.98	18,750,719.39	131,520,402.96	1,275,453,030.55

三、公司基本情况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外经贸苏府资字[2003]50876号批准证书批准,由无锡华东重型机械厂及英属维尔京群岛迈尔斯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2004年1月9日在无锡市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经江苏省商务厅《关于同意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变更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商资[2010]1232号文)批准,于2010年12月17日由无锡华东重型机械有限公司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股本15,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76号文《关于核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于2012年5月30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并于同年6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简称“华东重机”,股票代码002685。变更后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股本20,000万元。

2015年4月10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8股,共计转增3.6亿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0,000万股增加至56,000万股。

2016年2月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38号文核准,公司于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29,442,85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对象为翁耀根、翁霖及广发恒定18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为3.78元/股。增发后公司总股本由56,000万股增加至68,944.29万股。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68,944.29万元。

2017年8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10号文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非公开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918.92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8.88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最终确定为人民币295,000.00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作为支付的对价金额为212,400.00万元。增发后公司总股本由68,944.29万股增加至92,863.20万股。

2017年11月15日，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7,905.86万股，总股本由92,863.20万股增加至100,769.06万股。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本次交易使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769.06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100,769.06万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55862928J，住所：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 508 号华发传感大厦 B 座 24 楼，法定代表人：翁耀根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轨道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岸桥、连续搬运设备、海洋工程专用设备的制造；起重机械、金属结构件设计、制造；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要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的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建筑装潢材料（不含油漆和涂料）、通用机械及配件、炉料、塑料制品、针纺织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金属材料的开平、分条、拉丝、切割、磨砂、剪折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要子公司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星科技”）的经营范围：产销、维修、研发：数控机械；销售：数控机械零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依据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实际经营业务划分为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高端智能数控机床、贸易三个主要板块。主营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板块的公司是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和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主营高端智能数控机床板块的公司是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主营贸易板块的公司是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香港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和无锡华商通商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于2017年9月收购广东润星，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润星前身为东莞市润星机械科技有限公司，由王仕平、李山平共同出资设立，于2007年6月5日在广东省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63347259J、法定代表人：周文元。住所：东莞市谢岗镇银湖工业区。截止2017年12月31日，广东润星注册资本金7,500.00万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3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于2017年9月完成收购润星科技，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2017 年是我国进入经济新常态的第五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在世界经济贸易强劲复苏的背景之下，我国经济形势好于预期。展望2018 年，世界经济持续复苏基本面没有改变。从国内看，进入新

时代，面对新矛盾，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继续深化，2018年GDP有望实现6.6%的增长。长期来看，《中国制造2025》是国家制造强国战略的行动纲领，其中高档数控机床、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等近几年进入快速发展阶段。技术上的逐渐追赶加之冠绝全球的生产组织能力，看好中国先进制造的长期发展趋势。

党的十九大提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国经济发展进入了攻关期。基于中国经济发展的时代背景，并结合自身实际条件，2018年，公司仍将“稳增长”、“高端化”、“智能化”、“B2B”和“资本运作”列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关键词。公司将继续保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积极践行中国制造 2025，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以信息化、智能化为抓手，创新发展模式，全力以赴提高企业发展质量和效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集装箱装卸装备制造与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以及数控机床制造与销售等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3“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8“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一级子公司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香港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美元和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

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

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

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达成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板块、贸易板块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高端智能数控机床板块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不含质量保证金）	
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	
关联方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 板块、贸易板块	高端智能数控机 床板块	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 板块、贸易板块	高端智能数控机 床板块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	5	1	5
1-2 年	10	10	10	10
2-3 年	30	20	30	20
3-4 年	50	50	50	50

4-5 年	100	80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1、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板块、贸易板块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2、高端智能数控机床板块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周转材料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20	3-10	4.50-24.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10	9.0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改造工程款、现金账户管理费及土地租赁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

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润星科技按照经审计机构审核确认的公司盈利补偿期间累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际净利润数大于盈利补偿期间合计承诺业绩数，超出部分为“超额业绩”，超额业绩的40%将以现金方式奖励给润星科技的业务骨干、核心技术人员和中高层管理人员，但奖励总额不超过收购交易作价的20%。

23、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对外销售的港口设备，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②对外销售的机床设备，按合同约定，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③原材料、备品备件及库存商品销售于商品发出并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④提供维修服务、软件研发服务，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

⑤经营租赁收入采用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

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	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会计准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

12 日起实施。	则。	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	--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7 年度影响金额
1	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政府补助列示科目	其他收益	8,075,661.42
2	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政府补助列示科目	营业外收入	-8,075,661.42

本公司2017年度无其他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安全生产费

根据2012年2月24日财政部及安全监管总局颁发的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 (1) 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2%提取；
- (2) 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提取；
- (3) 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 (4) 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
- (5) 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按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等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等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应当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11%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1% 计缴。	7%、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16.5%、17% 计缴。	15%、25%、16.5%、1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 计缴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无锡华商通商贸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香港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按纯利润的 16.5% 计缴（利得税）。
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按应税收入净额的 17% 计缴。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润星科技于2017年1月12日向东莞市国家税务局谢岗税务分局提出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申请，于2017年1月12日依据谢岗国税通〔2017〕263号文件审核通过，予以备案，增值税退税率为14%。

（2）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2015年7月6日被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2000446，有效期3年，有效期内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故本公司2015年至2017年按照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根据粤科公示〔2015〕28号《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广东省2015年第二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之子公司润星科技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获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下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544000171，有效期3年，2015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09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润星科技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3,220.36	64,553.22
银行存款	630,159,803.51	489,200,359.54
其他货币资金	66,904,079.01	15,093,341.77
合计	697,137,102.88	504,358,254.5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35,078.98	15,342,149.71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未赎回的购汇款、票据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索引附注七、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9,865,829.19	32,142,212.72
商业承兑票据	171,592,800.00	
合计	241,458,629.19	32,142,212.7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121,605.00
商业承兑票据	23,880,000.00
合计	40,001,605.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5,903,424.19	

商业承兑票据		131,440,000.00
合计	115,903,424.19	131,44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13,193.64	0.69%	7,213,193.6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5,428,473.48	99.24%	69,950,953.99	6.76%	965,477,519.49	220,374,805.81	100.00%	34,798,918.68	15.79%	185,575,887.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070.00	0.07%	730,070.00	100.00%						
合计	1,043,371,737.12	100.00%	77,894,217.63	7.47%	965,477,519.49	220,374,805.81	100.00%	34,798,918.68	15.79%	185,575,887.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新文发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029,500.00	1,029,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高创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129,963.64	3,129,963.6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三合通发精密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053,730.00	3,053,7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213,193.64	7,213,193.6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7,088,274.99	3,370,882.76	1.00%
1 年以内	534,647,868.97	26,732,393.45	5.00%
1 至 2 年	77,645,703.45	7,764,570.34	10.00%
2 至 3 年	38,525,138.00	11,557,541.40	30.00%
2 至 3 年	14,703,057.58	2,940,611.52	20.00%
3 至 4 年	30,438,951.92	15,219,475.95	50.00%
4 至 5 年	70,000.00	56,000.00	80%
4 至 5 年	142,000.00	142,000.00	100.00%
5 年以上	2,167,478.57	2,167,478.57	100.00%
合计	1,035,428,473.48	69,950,953.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5,539.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81,255.1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24,471,272.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1.1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4,130,427.60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4,117,215.19	99.72%	153,246,877.65	99.59%
1 至 2 年	181,853.60	0.11%	579,490.96	0.38%
2 至 3 年	281,720.00	0.17%	44,211.54	0.03%
3 年以上	2,959.68	0.00%	4,903.98	0.00%
合计	164,583,748.47	--	153,875,484.13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93,271,002.98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6.67%。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2,509.18	9.06%	4,412,509.1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902,199.86	90.13%	9,008,216.45	20.52%	34,893,983.41	34,167,480.40	100.00%	5,652,231.72	16.54%	28,515,248.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5,081.66	0.81%	395,081.66	100.00%						
合计	48,709,790.70	100.00%	13,815,807.29	28.36%	34,893,983.41	34,167,480.40	100.00%	5,652,231.72	16.54%	28,515,248.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惠州市银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12,509.18	4,412,509.1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412,509.18	4,412,509.1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049,427.80	40,494.28	1.00%
1 年以内小计	2,776,603.09	138,830.16	5.00%
1 至 2 年	6,693,384.00	669,338.40	10.00%
2 至 3 年	839,724.03	251,917.23	30.00%
3 至 4 年	15,395,272.76	7,697,636.38	50.00%
5 年以上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合计	29,964,411.68	9,008,216.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88,579.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待执行货款	15,392,872.76	15,436,672.76
投标及海关保证金	12,896,316.01	8,749,100.32
履约保证金	11,684,000.00	8,285,570.30
垫付贷款本金利息	7,272,867.21	
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	705,205.62	1,231,924.07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220,913.27	
押金	173,586.88	
预征股利红税款	141,628.95	
其他	222,400.00	464,212.95
合计	48,709,790.70	34,167,480.4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	待执行货款	15,392,872.76	3-4 年	31.60%	7,696,436.38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海关保证金	7,269,000.00	1-2 年	14.92%	
惠州市银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垫付贷款本金及利息	4,412,509.18	1-2 年	9.06%	4,412,509.18
福建万融七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0	1 年以内	8.21%	40,000.00
荆州港车阳河港务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098,000.00	1-2 年	6.36%	309,800.00
合计	--	34,172,381.94	--	70.16%	12,458,745.56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352,338.75	621,354.41	139,730,984.34	66,029,522.87		66,029,522.87
在产品	256,397,250.00	27,029.63	256,370,220.37	286,035,678.32		286,035,678.32
库存商品	222,449,129.94	3,703,213.46	218,745,916.48	134,931,450.64	184,595.84	134,746,854.80
周转材料	990,678.04		990,678.04	990,678.04		990,678.04
发出商品	215,024,759.62		215,024,759.62			
半成品	28,819,196.70		28,819,196.70			
委托加工物资	859,614.91		859,614.91			
合计	864,892,967.96	4,351,597.50	860,541,370.46	487,987,329.87	184,595.84	487,802,734.03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83,324.87	361,970.46		621,354.41
在产品			60,646.13	33,616.50		27,029.63
库存商品	184,595.84	1,655,543.45	1,967,828.22	104,754.05		3,703,213.46
合计	184,595.84	1,655,543.45	3,011,799.22	500,341.01		4,351,597.50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217,950,000.00	220,000,000.00
未认证进项税	15,680,156.30	
预缴所得税	52,303.05	83,833.32
待抵扣进项税	5,041,599.52	13,291,672.73
预缴增值税	2,857,650.90	
合计	241,581,709.77	233,375,506.05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无锡华东 重机吊具 制造有限 公司	6,376,894 .96			200,595.7 9						6,577,490 .75	
广西北部 湾华东重 工有限公 司	35,864,33 6.01		35,864,33 6.01								

劳尔专用 汽车制造 (无锡) 有限公司		24,500,00 0.00		-1,132,49 3.07						23,367,50 6.93	
劳尔专用 汽车销售 (无锡) 有限公司		2,250,000 .00		-67,116.9 5						2,182,883 .05	
小计	42,241,23 0.97	26,750,00 0.00	35,864,33 6.01	-999,014. 23						32,127,88 0.73	
合计	42,241,23 0.97	26,750,00 0.00	35,864,33 6.01	-999,014. 23						32,127,88 0.73	

其他说明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68,665.00			10,468,665.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468,665.00			10,468,665.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 销				
1.期初余额	4,789,414.98			4,789,414.98
2.本期增加金额	471,090.00			471,090.00

(1) 计提或摊销	471,090.00			471,09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260,504.98			5,260,504.9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08,160.02			5,208,160.02
2.期初账面价值	5,679,250.02			5,679,250.02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0,074,485.23	42,052,435.03	11,773,271.86	5,339,032.24	219,239,224.36
2.本期增加金额	50,707,285.64	67,167,907.29	6,173,552.48	1,957,820.38	126,006,565.79
(1) 购置	85,952.99	40,618,811.03	4,365,863.81	723,924.67	45,794,552.50
(2) 在建工程 转入	2,475,020.73				2,475,020.73

(3) 企业合并增加	48,146,311.92	26,549,096.26	1,807,688.67	1,233,895.71	77,736,992.56
3.本期减少金额	15,667,901.00	3,242,389.39	384,082.11	969,414.84	20,263,787.34
(1) 处置或报废	15,667,901.00	3,242,389.39	384,082.11	969,414.84	20,263,787.34
4.期末余额	195,113,869.87	105,977,952.93	17,562,742.23	6,327,437.78	324,982,002.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630,655.04	20,417,077.21	6,253,249.51	3,172,643.94	63,473,625.70
2.本期增加金额	7,970,289.25	4,854,388.65	1,625,898.51	894,158.85	15,344,735.26
(1) 计提	7,970,289.25	4,854,388.65	1,625,898.51	894,158.85	15,344,735.26
3.本期减少金额	8,394,306.31	2,800,531.40	220,476.02	867,372.23	12,282,685.96
(1) 处置或报废	8,394,306.31	2,800,531.40	220,476.02	867,372.23	12,282,685.96
4.期末余额	33,206,637.98	22,470,934.46	7,658,672.00	3,199,430.56	66,535,675.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907,231.89	83,507,018.47	9,904,070.23	3,128,007.22	258,446,327.81
2.期初账面价值	126,443,830.19	21,635,357.82	5,520,022.35	2,166,388.30	155,765,598.66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工程	11,032,814.67		11,032,814.67			
华发大厦 23 层装修工程	377,496.86		377,496.86			
合计	11,410,311.53		11,410,311.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建设工程	41,711,711.71		11,032,814.67			11,032,814.67	26.45%	在建				其他
钢结构仓库	2,475,020.73		2,475,020.73	2,475,020.73			100.00%	已转固				其他
华发大厦 23 层装修工程	1,032,290.00		377,496.86			377,496.86	36.57%	在建				其他
												其他
												其他
合计	45,219,022.44		13,885,332.26	2,475,020.73		11,410,311.53	--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242,523.00			1,042,461.53		67,284,984.53
2.本期增加金额	32,089,386.13	30,812,500.00		1,067,936.08	12,001,700.00	75,971,522.21
(1) 购置				893,978.59		893,978.59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2,089,386.13	30,812,500.00		173,957.49	12,001,700.00	75,077,543.62
3.本期减少金额	14,897,700.00					14,897,700.00
(1) 处置	14,897,700.00					14,897,700.00
4.期末余额	83,434,209.13	30,812,500.00		2,110,397.61	12,001,700.00	128,358,806.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689,563.95			337,146.22		11,026,710.17
2.本期增加金额	1,425,023.72	1,062,500.00		291,022.97		2,778,546.69
(1) 计提	1,425,023.72	1,062,500.00		291,022.97		2,778,546.69
3.本期减少金额	3,780,760.65					3,780,760.65
(1) 处置	3,780,760.65					3,780,760.65
4.期末余额	8,333,827.02	1,062,500.00		628,169.19		10,024,49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100,382.11	29,750,000.00		1,482,228.42	12,001,700.00	118,334,310.53
2.期初账面价值	55,552,959.05			705,315.31		56,258,274.3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重大重组	处置		
无锡诚栋不锈钢 有限公司	923,691.08					923,691.08
广东润星科技有 限公司			2,244,310,709.11			2,244,310,709.11
合计	923,691.08		2,244,310,709.11			2,245,234,400.19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99,786.24		296,575.67		403,210.57
现金账户管理费		413,100.00	72,900.00		340,200.00
土地租赁费	1,181,791.71		56,275.87	59,761.90	1,065,753.94
办公楼装饰装潢工 程		477,477.48	47,747.76		429,729.72
热轧开平机输出辊 道 1 套维修改造		128,205.12	1,187.08		127,018.04
热轧开平机液压边 丝机 2 套维修改造		69,230.77	641.03		68,589.74
合计	1,881,577.95	1,088,013.37	475,327.41	59,761.90	2,434,502.01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5,839,324.82	15,329,212.55	40,612,467.68	6,577,894.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727.27	7,759.09	226,303.70	33,945.56
预提运输费、咨询费等	2,363,094.05	354,464.11	1,266,196.02	316,549.01
超额业绩奖励	41,062,139.89	6,159,320.98		
合计	139,316,286.03	21,850,756.73	42,104,967.40	6,928,389.0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4,710,272.33	8,206,540.85		
预提费用			313,001.70	46,950.26
合计	54,710,272.33	8,206,540.85	313,001.70	46,950.2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316,286.03	21,850,756.73	42,104,967.40	6,928,389.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710,272.33	8,206,540.85	313,001.70	46,950.26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装修费		214,200.00
合计		214,200.00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880,000.00	
保证借款	75,890,580.00	

信用借款	51,000,000.00	13,986,420.00
合计	150,770,580.00	13,986,42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系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以在宁波银行滨湖支行开立的保函作为担保, 向华侨银行借款4,600,000.00欧元(期末折合人民币35,890,580.00元); 由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 以其银行授信额度进行全额担保, 向江苏银行无锡梁溪支行借款35,000,000.00元; 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 以其银行授信额度进行全额担保, 向民生银行无锡分行借款5,000,000.00元。

2: 质押借款为广东润星向深圳市美联合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进行附有追索权的票据贴现, 贴现金额为23,880,000.00元, 质押物为惠州比亚迪电子有限公司开出的商业承兑汇票。

18、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1,163,075.89	69,337,955.90
合计	221,163,075.89	69,337,955.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05,541,344.33	96,642,537.42
工程款	8,270,746.10	313,039.90
加工费	7,799,561.90	11,004,266.09
技术咨询费	1,671,335.77	3,296,342.55
运费	1,191,751.46	2,348,711.90
劳务费	120,840.00	123,540.00
其他	1,880,388.98	918,301.88
合计	326,475,968.54	114,646,739.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BB AB CRANE SYSTEMS	4,990,821.96	信用证未到期
湖南黄花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5,449.45	未结算

合计	6,556,271.41	--
----	--------------	----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6,677,969.74	307,593,879.83
合计	166,677,969.74	307,593,879.83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682,835.37	60,977,029.68	52,320,442.02	21,339,423.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373.00	2,709,056.90	2,703,850.40	30,579.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050,975.30	41,062,139.89		46,113,115.19
合计	17,759,183.67	104,748,226.47	55,024,292.42	67,483,117.7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42,587.44	54,151,645.05	45,378,153.39	20,516,079.10
2、职工福利费		4,365,765.44	4,365,765.44	
3、社会保险费	12,406.20	1,205,495.64	1,200,929.24	16,972.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855.00	932,028.76	928,581.56	14,302.20
工伤保险费	685.20	169,291.05	168,934.05	1,042.20
生育保险费	866.00	104,175.83	103,413.63	1,628.20
4、住房公积金	1,960.00	849,541.66	846,684.66	4,81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25,881.73	404,581.89	528,909.29	801,554.33
合计	12,682,835.37	60,977,029.68	52,320,442.02	21,339,423.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4,129.00	2,678,186.78	2,672,289.38	30,026.40
2、失业保险费	1,244.00	30,870.12	31,561.02	553.10
合计	25,373.00	2,709,056.90	2,703,850.40	30,579.50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的其他长期职工薪酬是超额业绩奖励，依据2017年4月27日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合同双方甲方为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乙方为周文元、王赫和黄丛林，乙方承诺净利润2017年度不低于2.5亿元、2018年不低于3亿元、2019年不低于3.6亿元。公司盈利补偿期间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大于盈利补偿期间合计承诺业绩数9.1亿元，给予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业务骨干和中高层管理员超额业绩的40%。2017年度广东润星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352,655,349.73元，本期计提超额业绩奖励41,062,139.89元。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20%、1.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289,134.54	
企业所得税	49,914,557.92	10,742,475.92
个人所得税	2,507,79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5,085.06	79,014.43
教育费附加	617,568.89	60,459.67
房产税	518,006.10	454,790.55
印花税	260,458.91	111,780.17
土地使用税	109,633.74	155,784.24
水利行政事业性收费		938.18
合计	72,952,240.16	11,605,243.16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3,173.92	22,566.63
合计	173,173.92	22,566.63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3,519,480.14	
向股东借款	64,662,117.44	
销售佣金及服务费	2,336,500.00	
预提报销费用	1,834,076.15	
待退回政府补助	1,538,400.00	
应付个人垫付款	80,205.23	85,294.29
其他	933,587.10	
合计	344,904,366.06	85,294.29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792,200.00	
合计	2,792,200.00	

26、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购	2,925,7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792,200.00	
合计	133,500.00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9,442,857.00	318,247,784.00				318,247,784.00	1,007,690,641.

00

其他说明：

2017年8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10号文核准，公司按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88元，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39,189,189.00股及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最终确定为人民币295,000.00万元，其中以发行股份作为支付的对价金额为212,400.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89,442,857.00股增加至928,632,046.00股。

上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的评估价值，并出具了中同华评报字（2017）第23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030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9月27日止，公司本次增资前总股本为689,442,857.00元，本次增资后总股本为人民币928,632,046.00元，代表每股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928,632,046.00股。

2017年11月15日，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79,058,595.00股，总股本由928,632,046.00股增加至1,007,690,641.00股。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实施完成，本次交易使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1,007,690,641.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1,007,690,641.00元。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0162000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7年11月15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人民币普通股79,058,595.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4,999,973.95元，扣减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157,859.03元，并考虑已由主承销商扣减的财务顾问费人民币1,000,000.00元及承销费的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528,301.89元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2,370,416.81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79,058,595.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713,311,821.81元。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6,963,064.22	2,598,122,631.13		3,025,085,695.35
合计	426,963,064.22	2,598,122,631.13		3,025,085,695.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本年资本公积增加见附注六、28。

2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7,678.68	-170,881.68			-170,881.68		316,797.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87,678.68	-170,881.68			-170,881.68		316,797.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87,678.68	-170,881.68			-170,881.68		316,797.00

0

30、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775,986.98	8,127,506.75	267,156.63	16,636,337.10
合计	8,775,986.98	8,127,506.75	267,156.63	16,636,337.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2012年2月24日财政部及安全监管总局颁发的财企[2012]16号《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750,719.39	1,127,799.86		19,878,519.25
合计	18,750,719.39	1,127,799.86		19,878,519.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943,394.08	150,781,553.1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2,943,394.08	150,781,553.1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932,271.39	29,717,901.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27,799.86	319,989.0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236,071.43	17,236,071.42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511,794.18	162,943,394.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83,868,639.59	4,577,563,755.78	2,136,218,935.73	1,975,540,488.20
其他业务	18,012,973.17	11,648,418.51	3,999,797.20	958,812.17
合计	5,001,881,612.76	4,589,212,174.29	2,140,218,732.93	1,976,499,300.37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15,907.33	986,583.33
教育费附加	2,768,462.05	716,740.23
房产税	2,266,046.87	1,339,557.51
土地使用税	576,986.46	471,073.96
车船使用税	27,895.80	13,650.00
印花税	976,398.23	477,226.30
残疾人保障金	129,290.54	
水利行政事业性收费	11,004.08	2,808.83
营业税		58,427.00
合计	10,171,991.36	4,066,067.16

3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0,318,915.11	18,176,647.73
技术咨询及代理服务费	13,084,673.93	11,867,199.45
职工薪酬	5,490,359.89	2,459,878.42
维修费	3,468,971.41	2,146,055.48
港杂费	2,601,641.42	
差旅费	1,192,863.96	691,807.95
佣金	990,360.00	9,523,391.54
业务招待费	988,436.07	

堆存费	455,623.90	
广告费	346,941.22	190,584.31
检验、检疫费	365,408.87	
其他	933,108.17	290,088.11
合计	70,237,303.95	45,345,652.99

36、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396,883.85	16,855,739.79
研发费用	36,084,131.83	10,663,249.74
交际应酬费	7,485,263.85	4,798,906.86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	6,626,768.14	2,103,872.73
折旧费	4,591,449.55	3,442,536.60
办公费	3,549,520.50	2,379,281.71
差旅费	2,842,894.18	1,908,961.34
无形资产摊销	2,556,254.36	1,387,725.25
房租费	2,036,220.48	1,311,655.65
保险费	1,656,232.49	1,493,635.61
汽车费用	882,888.00	664,356.10
修理费	408,078.34	312,227.45
税金	37,820.96	1,214,747.07
其他	1,640,778.51	2,156,465.02
超额业绩奖励	41,062,139.89	
合计	136,857,324.93	50,693,360.92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77,984.14	3,639,157.57
减：利息收入	4,707,471.87	2,833,280.74
汇兑损益	15,450,018.73	-7,906,151.76
现金折扣	3,672,615.75	
手续费	2,200,631.78	1,489,644.96

贴现利息	1,654,355.54	
合计	20,848,134.07	-5,610,629.97

3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164,119.00	9,611,238.3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655,543.45	184,595.84
合计	5,819,662.45	9,795,834.20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4,437.74	-34,673.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77,463.99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6,055,287.09	9,170,915.50
合计	10,108,313.34	9,136,241.74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1,670,714.51	
合计	11,670,714.51	

4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8,075,661.42	
合计	8,075,661.42	

4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782,011.81	1,468,100.00	2,782,011.8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7,210.21	1,077.64	67,210.21
赔偿款及罚款收入	606,695.50		606,695.50
其他	356,476.97	349,901.84	356,476.97
合计	3,812,394.49	1,819,079.48	3,812,39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注 1)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谢岗镇扶持奖励金 (注 2)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55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科技创新基金奖励 (注 3)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工业发展资金扶持项目 (注 4)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7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五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注 5)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贡献奖励 (注 6)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 (按国家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经济发展先进 单位(注 7)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无 锡市科技发 展资金第四 批科技发展 计划(分年度 拨款)项目 (注 8)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东莞市科学 技术局科学 技术局补 助(注 9)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4000KN 冲 压设备研发 项目(注 10)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67,630.81		与收益相关
扶持实体经 济发展资金 (注 11)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33,381.00		与收益相关
滨湖区 2016 年外贸稳增 长扶持资金 (注 12)		补助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家 级政策规定 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经 济建设工作 奖励(注 13)		奖励	因从事国家 鼓励和扶持 特定行业、产 业而获得的	否	否		66,1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全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奖励(注 14)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资金(注 15)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锡市 15 年第八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注 16)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奖金(注 17)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专项资助(注 18)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八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专项)项目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4,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 19)								
2016 年第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注 20)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市级第二批专利资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2,782,011.81	1,468,100.00	--

其他说明:

注1: 根据无锡市科学技术局、无锡市财政局锡科计[2017]254号、锡财工贸[2017]107号《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转发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下达2017年省重点研发计划(产业前瞻与共性关键技术)项目分年度拨款的通知》, 2017年收到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经费1,200,000.00元;

注2: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谢岗分局《关于拨付2016年度谢岗镇企业扶持资助奖励资金的通知》拨付给本公司555,000.00元用于优质企业扶持、专利发展, 2017年收到补助资金555,000.00元;

注3: 无锡市滨湖区委员会印发《关于设立滨湖区产业发展专项基金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本公司2016年度收到补助500,000.00元。

注4: 2015年度工业发展资金扶持项目系无锡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和无锡市财政局根据锡经信综合[2015]16号、锡财工贸[2015]86号《关于下达2015年度无锡市工业发展资金(第二批)扶持项目指标的通知》给予的工业发展资金补助, 2016年度本公司收到补助370,000.00元。

注5: 无锡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度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五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 本公司2016年度收到补助300,000.00元。

注6: 无锡市滨湖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兑现2015年度滨湖区工业发展资金的通知, 2016年年度本公司收到补助200,000.00元。

注7: 根据中共无锡市滨湖区委员会锡滨委发[2017]25号《关于表彰滨湖区2016年度经济发展先进单位的决定》, 2017年收到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奖励200,000.00元;

注8: 根据无锡市科学技术局、无锡市财政局锡科计[2017]158号、锡财工贸[2017]63号《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度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四批科技发展计划(分年度拨款)项目及经费的通知》, 2017年收到2017年度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四批科技发展计划(分年度拨款)项目经费200,000.00元;

注9: 根据东府[2017]96号, 东莞市人民政府拨付给本公司2016年东莞市科学技术奖项目补助200,000.00元, 2017年收到200,000.00元;

注10: 公司本年退回24000KN大型数控成形冲压设备研发项目政府补助金额1,538,400.00元, 原因由于2017年项目终止, 根据东莞市伟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伟信审字(2017)第AJ122号项目结题财务验收专项审计报告》, 2017年10-12月确认营业外收入167,630.81元;

注11: 根据无锡太湖城管理委员会、无锡市滨湖区华庄街道办事处太湖城政发[2016]30号《关于扶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7年收到扶持实体经济发展资金133,381.00元;

注12: 根据无锡市滨湖区商务局文件锡滨商字[2017]5号《关于拨付滨湖区2016年外贸稳增长扶持资金的请示》, 2017年收到滨湖区2016年外贸稳增长扶持资金100,000.00元;

注13: 2016年6月3日根据无锡市太湖城(华庄街道)2014年度经济建设工作奖励实施意见下发2014年度经济建设工作奖励, 2016年年度本公司收到补助66,100.00元。

注14: 根据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江苏煤矿安全监察局《江苏省安全生产协会关于全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的公告(第三十批)》, 2017年收到全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企业奖励20,000.00元;

注15: 2015年度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系无锡市商务局、财政局下达关于拨付2015年度下半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项目资金的通知, 2016年度本公司收到补助10,000.00元。

注16: 无锡市科技局、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无锡市科技创新与产业升级引导资金第八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专项)项目和经费的通知, 2016年本公司收到补助8,000.00元, 2015年本公司收到补助130,000.00元。

注17: 无锡市财政局根据苏财工贸[2014]101号、《江苏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3年度创建名牌产品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关于下达省级中小企业创新发展资金指标的通知》给予的科技项目奖金, 本公司2016年收到补助8,000.00元。

注18: 无锡市科技局、财政局下达2015年度知识产权创造与运用专项资金的通知, 本公司2016年度收到补助4,000.00元。

注19: 根据无锡市科学技术局、无锡市财政局锡科计[2017]277号、锡财工贸[2017]128号《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7年度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八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专项)项目和经费的通知》, 2017年收到2017年度无锡市科技发展资金第八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专项)项目奖励4,000.00元;

注20: 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根据锡科技[2016]153号、锡财工贸[2016]53号下达关于2016年度无锡市第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知识产权)项目经费的通知, 本公司在2016年度收到补助2,000.00元。

43、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97,000.00	250,000.00	197,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4,733.68	70,765.26	234,733.68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200,070.30		200,070.30
其他	13,224.51	2,401.41	13,224.51
合计	645,028.49	323,166.67	645,028.49

4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177,670.46	19,101,638.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571,455.83	-1,369,864.88
合计	37,606,214.63	17,731,773.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757,076.9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263,561.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963,556.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82,146.3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16,220.7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1,690.43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1,701,335.79
其他	24,667.42
所得税费用	37,606,214.63

4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9。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11,310,584.16	
利息收入	4,703,222.39	2,833,280.74
往来款	2,936,279.69	1,619,044.48
房租收入	978,804.99	1,261,198.75
政府补助	3,155,562.81	1,468,100.00
其他	705,341.36	1,396,677.50
合计	23,789,795.40	8,578,301.4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等	64,544,473.87	24,076,853.97
支付往来款	5,822,596.35	860,671.80
支付保证金	12,321,807.15	9,965,000.00
其他	333,027.20	252,350.00
合计	83,021,904.57	35,154,875.7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71,647,838.51	108,511,779.57
合计	71,647,838.51	108,511,779.57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33,608,632.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30,514,682.02	90,457,542.52
股票发行费用	6,165,662.78	
贷款利息	427,535.29	
票据贴现利息	135,386.67	
信用证保证金		12,207,562.80
合计	70,851,898.76	102,665,105.32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4,150,862.35	52,329,527.8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19,321.44	9,796,578.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815,825.26	12,710,373.36
无形资产摊销	2,778,546.69	1,387,725.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75,327.41	314,825.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70,714.51	69,687.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7,523.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767,080.30	-4,388,221.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08,313.34	-9,136,241.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33,067.09	-1,416,815.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388.74	46,950.2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364,987.93	-279,226,989.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5,865,409.98	129,202,900.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456,913.76	258,582,630.48
其他	1,304,444.88	492,82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528,887.69	170,765,752.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30,233,023.87	489,264,912.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9,264,912.76	137,790,796.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68,111.11	351,474,116.5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2,480,519.86
其中：	--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552,480,519.86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5,316,324.21
其中：	--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65,316,324.21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87,164,195.65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30,233,023.87	489,264,912.76
其中：库存现金	73,220.36	64,553.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30,159,803.51	489,200,359.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233,023.87	489,264,912.76
----------------	----------------	----------------

其他说明：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904,079.01	票据和信用证保证金，票据和信用证未到期
应收票据	40,001,605.00	其中：附有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3,880,000 元，应收票据质押授信 16,121,605 元
固定资产	43,896,927.71	用于银行授信的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0,382,511.82	用于银行授信的抵押担保
合计	161,185,123.54	--

其他说明：

2017年5月5日，子公司广东润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谢岗支行签订2017年谢抵字第104号抵押合同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担保金额9,184.10万元，为担保广东润星在2017年5月5日至2022年5月4日期间向银行获取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等将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抵押给银行。抵押物为国有土地使用证、房屋所有权证：不动产权证号为粤(2016)东莞不动产权第0045770、0045771、0045772、0045773号，不动产抵押登记号为粤(2017)东莞不动产证明第0051112、0051113、0051111、0051114号。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1,086,717.71	6.5342	72,442,830.87
欧元	0.05	7.8023	0.39
港币	10,595.34	0.8359	8,856.75
新币	8,850.46	4.8831	43,217.68
其中：美元	335,571.41	6.5342	2,192,690.71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4,898.55	6.5342	32,008.1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4,447,792.98	6.5342	29,062,768.89
应交税费			

其中：港币	12,616.65	0.8359	10,546.38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4,600,000.00	7.8023	35,890,58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其经营地为新加坡共和国，选择的记账本位币为美元，本期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境外控股孙公司香港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其经营地为香港特别行政区，选择的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30日	2,123,999,998.32	100.00%	发行股票	2017年09月30日	股权过户	381,086,737.	94,843,863.9
	2017年09月30日	826,000,000.00	100.00%	现金			78	5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826,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2,123,999,998.32
合并成本合计	2,949,999,998.32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05,689,289.2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244,310,709.11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中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本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该项企业合并的对价，共发行普通股(A股)

23,918.92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按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8.88 元确定。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29,745,019.26	129,745,019.26
应收款项	391,172,119.10	391,172,119.10
存货	509,026,749.00	509,026,749.00
固定资产	77,736,992.56	74,197,215.55
无形资产	75,077,543.62	10,631,065.80
应收票据	105,194,400.00	105,194,400.00
预付账款	18,557,155.14	18,557,155.14
其他应收款	2,216,977.52	2,216,977.52
在建工程	3,079,907.47	3,079,907.47
长期待摊费用	413,100.00	413,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89,300.62	7,589,300.62
负债：		
借款	51,000,000.00	51,000,000.00
应付款项	176,456,855.62	176,456,855.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397,979.33	
应付票据	253,322,914.54	253,322,914.54
预收账款	20,526,800.70	20,526,800.70
应付职工薪酬	4,122,450.45	4,122,450.45
应交税费	19,536,759.95	19,536,759.95
应付利息	55,462.50	55,462.50
其他应付款	71,453,589.29	71,453,589.29
长期应付款	3,181,850.00	3,181,850.00
资本公积	196,836,090.19	133,815,805.39
未分配利润	414,463,234.40	417,895,243.70
净资产	711,754,601.91	652,166,326.41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05,689,289.21	652,166,326.41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共和国	新加坡共和国	起重机械产品的销售、售后及技术研发、咨询	100.00%		设立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化工产品、生鲜食用农产品、包装种子、化肥、金属及金属矿、贵金属的销售；仓储服务等	100.00%		设立
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金属材料的压延加工	100.00%		设立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谢岗镇银湖工业区	东莞市谢岗镇银湖工业区	从事数控机床的研发、生产、销	100.00%		收购

			售和相关服务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建筑装潢材料等的销售	50.98%		收购
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实业投资、金属制品、矿产品等的销售	20.00%		设立
二级子公司						
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江苏省无锡市	网上从事金融、金属矿及原料、金属制品的销售；不锈钢电子商务技术服务等		65.00%	设立
香港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特别行政区	香港特别行政区	从事铁矿石和镍矿石的批发和零售		2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对一级子公司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香港唯易环球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0%，拥有董事会三分之二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49.02%	19,040,735.34		53,948,980.6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	243,055,288.59	4,961,358.81	248,016,647.40	137,961,607.23		137,961,607.23	129,395,839.92	1,809,495.23	131,205,335.15	59,993,084.34		59,993,084.34

公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2,390,162,115.98	38,842,789.36	38,842,789.36	-53,503,030.12	1,587,597,928.25	35,657,354.62	35,657,354.62	5,567,450.56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吊具制造	35.00%		权益法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市	广西钦州市	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专用汽车制造	50.00%		权益法
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专用汽车销售	4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将持有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35%的股权转让给广西北港物流有限公司，同时收取股权转让款40,741,800元。截至报告期末，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劳尔专用汽车销售（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956,139.89	14,041,432.01	4,836,839.42	15,317,927.51	51,409,629.23
非流动资产	13,322,991.46	32,970,781.98	14,011.80	14,456,124.70	77,522,339.28
资产合计	30,279,131.35	47,012,213.99	4,850,851.22	29,774,052.21	128,931,968.51

流动负债	11,755,416.68	277,200.12		11,823,468.38	42,708,021.06
负债合计	11,755,416.68	277,200.12		11,823,468.38	42,708,02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523,714.67	46,735,013.87	4,850,851.22	17,950,583.83	86,223,947.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483,300.13	23,367,506.94	2,182,883.05	6,282,704.34	35,929,518.9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525,763.54	23,367,506.93	2,182,883.05	6,376,894.96	35,864,336.01
营业收入	19,096,509.94			13,909,250.73	27,360,000.00
净利润	573,130.84	-2,264,986.13	-149,148.78	488,149.64	-122,387.08
综合收益总额	573,130.84	-2,264,986.13	-149,148.78	488,149.64	-122,387.0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泰铢、新币有关。于2017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币种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存款	美元	11,086,717.71	23,947,979.43
银行存款	泰铢		41,240.18
银行存款	新币	8,850.46	112.80
银行存款	港币	10,595.34	
银行存款	欧元	0.05	0.10
银行存款	法郎		1.29
应收账款	美元	335,571.41	7,268,533.91

其他应收款	美元	4,898.55	20,235.14
短期借款	美元		2,100,000.00
短期借款	欧元	4,600,000.00	
应付账款	美元	4,447,792.98	4,859,075.00
应付账款	欧元		91,680.96
应交税费	港币	12,616.65	
其他应付款	美元		1,620.09
其他应付款	港币		1,676.91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456,047.61	456,047.61	1,829,706.82	1,829,706.82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358,905.80	-358,905.80	-6,698.94	-6,698.94
法郎	对人民币升值 1%			0.09	0.09
泰铢	对人民币升值 1%			79.96	79.96
新币	对人民币升值 1%	432.18	432.18	5.42	5.42
港币	对人民币升值 1%	-16.90	-16.90	-15.00	-15.00
合计		97,557.09	97,557.09	1,823,078.35	1,823,078.35

(续)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456,047.61	-456,047.61	-1,829,706.82	-1,829,706.82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358,905.80	358,905.80	6,698.94	6,698.94
法郎	对人民币贬值 1%			-0.09	-0.09
泰铢	对人民币贬值 1%			-79.96	-79.96
新币	对人民币贬值 1%	-432.18	- 432.18	-5.42	-5.42
港币	对人民币贬值 1%	16.90	16.90	15.00	15.00
合计		-97,557.09	-97,557.09	-1,823,078.35	-1,823,078.35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承担任何重大损失的风险。

公司的应收款主要为起重设备款，公司市场营销部在工程项目投标前，对客户的财务及信用状况、履约能力等方面进行必要的调查，投标人员在合同签订时，合同条款明确验收计价的时间、方式以及工程款不能按时结算的违约责任等，公司项目管理部负责应收账款催收，并实行终身负责制，财务管理部同市场营销部、项目管理部根据实际情况，由财务管理部设置应收账款台账，详细反映各个客户应收账款的发生、增减变动、余额及其每笔账龄等财务信息，同时加强合同管理，对债务人执行合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防止坏账风险的发生。公司对账款余额以及应收账款账龄进行持续监控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开展业务需要支付的投标保证金、质量保证金、往来款等，其中投标保证金和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收回的不确定性风险较低，公司对此款项与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防止坏账风险的发生。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金融资产转移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向第三方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23,880,000.00元，取得现金对价人民币23,204,483.00元。如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第三方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公司仍承担了与这些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公司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质押借款。于2017年12月31日，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为人民币23,880,000.00元，相关质押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23,880,000.00元。（参见附注六、17）

2017年12月31日已背书且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107,560,000.00元，如该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第三方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公司仍承担了与这些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公司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参见附注六、2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其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机械制造	2,000 万元人民币	21.67%	21.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翁耀根、翁杰、孟正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控股企业
东莞市安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股东亲属控股企业
东莞市映宁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亲属控股企业
周文元	持股 16.81% 的股东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	董监高任职的企业
劳尔专用汽车制造（无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①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钱洪。

②周文帅对东莞市安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2.3077%，周文帅之妻辛小兰对东莞市安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7.6923%，实际控制人为周文帅。

③周宁对东莞市映宁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70.00%，且担任执行董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80,546.99		否	6,403,982.11
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27.18		否	9,44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317,264.96	27,317,264.96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76.10
东莞市安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907.67	
东莞市映宁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51.2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无锡三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8,095.24	777,047.62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年08月23日	2019年08月23日	否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70,800,000.00	2016年10月06日	2017年10月13日	是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7年11月24日	2018年11月2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	253,000,000.00	2016年04月15日	2017年03月27日	是

有限公司				
------	--	--	--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周文元	58,987,887.65	2017年10月01日	2017年11月30日	
周文元	58,993,173.65	2017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951,730.43	3,689,635.2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西北部湾华东重工有限公司	43,510,720.00	1,474,564.00	42,688,840.00	1,392,376.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无锡华东重机吊具制造有限公司	2,758,576.40	2,411,944.34
应付账款	东莞市映宁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839.00	
	合计	2,765,415.40	2,411,944.34
其他应付款	周文元-借款本金	58,993,173.65	
其他应付款	周文元-借款利息	5,668,943.79	
其他应付款	翁杰		11,238.56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股份支付事项。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提供的银行已签发的未到期的有效保函金额为人民币80,293,600.00元、美元19,821,130.50美元、泰铢86,742,500.00泰铢，上述保函将分别于2015年10月31日至2021年7月30日之间到期。

(2) 诉讼事项：

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3日向法院递交民事起诉状，起诉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支付所欠货款并提出了财产保全申请。2014年1月23日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财产保全申请，于2014年1月26日查封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库存钢卷277卷，预计该批钢卷总价值约为1,900万元（账面价值为16,322,151.21）。2014年2月20日公司变更诉讼请求为：1）法院依法解除原被告签订的购销合同；2）原告为被告供应货物的所有权归原告；3）被告立即返还原告拥有所有权的货物；4）被告立即支付原告货物灭失部分的货款。2014年2月20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变更诉讼请求。2014年8月1日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申请破产，公司2014年9月10日向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中指定的管理人发出货物取回的申请。

2015年2月10日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如下：1）确认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结欠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货款18,947,897.65元；2）李柔辉、朱海良、浙江金浩实业有限公司、遂昌银盛矿业有限公司对上述第一项款项承担连带责任，并于该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履行。因该案部分被告需公告送达，该判决将在公告期满后生效。

2015年5月22日,《民事判决书》正式生效。案件进展情况为:1)对被告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等申请法院强制执行:鉴于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等未按判决要求履行义务,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4日向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已对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李柔辉、朱海良、浙江金浩实业有限公司、遂昌银盛矿业有限公司可供执行财产进行调查,可执行的财产金额还在调查中。2)追究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等相关方侵权责任。由于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浙江丽水佳信会计师事务所在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与新永茂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仓库内钢卷所有权之诉仍在无锡市中级法院审理当中的情况下,擅自将上述钢卷作为破产财产予以拍卖,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正提请无锡市中级法院对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认定、损害赔偿等事宜予以调查。

2016年9月10日,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通知书,通知破产管理人浙江丽水佳信会计师事务所暂时停止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缙云支行支付人民币800万元,停止支付时间为3个月。

2017年,该案已被无锡市公安局直属分局以涉嫌合同诈骗罪进行刑事立案,已经在对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另外,该案民事案件也同时处于执行阶段,目前无锡中院正在执行对涉案人员名下的一套商品房进行拍卖。

子公司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原股东钱洪、邵毛忠签署承诺书,若上述诉讼事项对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造成实际经济损失,以现金方式向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赔付全部实际经济损失。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230,719.23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板块、高端智能数控机床板块、贸易板块。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实际经营业务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高端集装箱装卸设备板块	高端智能数控机床板块	贸易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67,248,783.65	369,687,595.85	4,474,715,756.48	-427,783,496.39	4,983,868,639.59
主营业务成本	468,373,407.52	189,270,035.92	4,344,877,591.20	-424,957,278.86	4,577,563,755.78
资产总额	4,669,850,277.59	1,571,249,688.61	757,068,677.83	-1,097,447,930.81	5,900,720,713.22
负债总额	480,748,098.21	764,097,807.18	364,819,326.29	-140,372,498.80	1,469,292,732.88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545,144.19	100.00%	27,804,492.82	10.67%	232,740,651.37	229,252,881.57	100.00%	34,748,959.47	15.16%	194,503,922.10
合计	260,545,144.19	100.00%	27,804,492.82	10.67%	232,740,651.37	229,252,881.57	100.00%	34,748,959.47	15.16%	194,503,922.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76,714,366.65	1,767,143.67	1.00%
1至2年	23,319,378.27	2,331,937.83	10.00%
2至3年	38,525,138.00	11,557,541.40	30.00%
3至4年	19,676,782.70	9,838,391.35	50.00%

4 至 5 年	142,000.00	142,000.00	100.00%
5 年以上	2,167,478.57	2,167,478.57	100.00%
合计	260,545,144.19	27,804,492.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944,411.2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53,896,620.00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9.0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9,572,208.0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180,399.89	100.00%	1,077,200.00	6.27%	16,103,199.89	18,121,403.20	100.00%	1,003,265.15	5.54%	17,118,138.05
合计	17,180,399.89	100.00%	1,077,200.00	6.27%	16,103,199.89	18,121,403.20	100.00%	1,003,265.15	5.54%	17,118,138.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0%

1 至 2 年	6,596,000.00	659,600.00	10.00%
2 至 3 年	688,000.00	206,400.00	30.00%
3 至 4 年	2,400.00	1,200.00	50.00%
5 年以上	210,000.00	210,000.00	100.00%
合计	7,496,400.00	1,077,2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3,934.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个人借款、备用金	509,121.89	1,086,432.90
履约保证金	7,284,000.00	8,285,570.30
投标及海关保证金	9,174,878.00	8,517,000.00
其他	212,400.00	232,400.00
合计	17,180,399.89	18,121,403.2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无锡海关	海关保证金	7,269,000.00	1-2 年	42.31%	
荆州港车阳河港务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3,098,000.00	1-2 年	18.03%	309,800.00
盐城东方港务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398,000.00	1-2 年	13.96%	239,800.00
中国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140,000.00	1 年以内	6.64%	
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	履约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	4.66%	80,000.00

中心					
合计	--	14,705,000.00	--	85.59%	629,6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02,212,316.72		3,202,212,316.72	252,212,318.40		252,212,318.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076,153.52		32,076,153.52	42,014,927.27		42,014,927.27
合计	3,234,288,470.24		3,234,288,470.24	294,227,245.67		294,227,245.6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东重机（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2,712,318.40			2,712,318.40		
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18,500,000.00			18,500,000.00		
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无锡华东铸诚不锈钢有限公司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2,949,999,998.32		2,949,999,998.32		
合计	252,212,318.40	2,949,999,998.32		3,202,212,316.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无锡华东 重机吊具 制造有限 公司	6,150,591 .26			375,172.2 8						6,525,763 .54	
广西北部 湾华东重 工有限公 司	35,864.33 6.01		-35,864.3 36.01								
劳尔专用 汽车制造 (无锡) 有限公司		24,500.00 0.00		-1,132.49 3.07						23,367.50 6.93	
劳尔专用 汽车销售 (无锡) 有限公司		2,250,000 .00		-67,116.9 5						2,182,883 .05	
小计	42,014.92 7.27	26,750.00 0.00	-35,864.3 36.01	-824,437. 74						32,076.15 3.52	
合计	42,014.92 7.27	26,750.00 0.00	-35,864.3 36.01	-824,437. 74						32,076.15 3.5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5,969,019.65	467,625,351.78	294,272,242.93	223,873,897.35
其他业务	6,210,011.28	2,526,620.90	3,999,327.11	958,812.17
合计	572,179,030.93	470,151,972.68	298,271,570.04	224,832,709.5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24,437.74	-34,673.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77,463.99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160,844.91	5,725,226.51

合计	9,213,871.16	5,690,552.75
----	--------------	--------------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80,65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5,562.8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055,287.0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2,877.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15,621.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4,277.55	
合计	21,974,483.3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7%	0.1701	0.17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4%	0.1417	0.14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7年度报告文本原件。